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續編第三十二輯
沈雲龍主編

故宮清錢譜

黃鵬霄編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

印行

黃鵬 著 編

故宮清錢譜

出版說明

有清自天命建國，以迄宣統遜位，享國二百九十七年，各代均有鼓鑄。而一幣之興革，莫不關乎當時之國政財用。清朝兩通考雖記其制綦詳，然錢式不易考定。本編由故宮博物院就內府所存京省各局進呈者，依次序銓其先後，甄汰其重複，凡得二百八十四品，名曰「故宮清錢譜」。甫經刊成，值蘆溝難作，致發行未廣。今本書店蒐得原本，重爲鋟版，庶一朝函方之物，卓然可徵。對研究中國幣制史者，得資參證。

序

有清自天命開國，凡十二主，無代不有鼓鑄，

幣制復隨時更易，或法前代，或創新型。順治以

前，期屬草創，制作多仿前明。天聰滿文當十，及順治漢文紀地，一

厘紀通等均仿明式。十四年後，背文始用滿字，是為清幣創

式。順治十四年令戶部錢背加鑄寶泉二滿字，是為錢背用滿文之始。十七年定錢背紀地，左

滿文。見通考康熙因之，雍正略加修改，著為定例。

雍正元年令背用滿文寶字為首，各省用地名之一字。見通考乾隆復多新規，

混和鉛錫，改鑄青錢。五年浙江布政使張若震奏請改鑄以杜銷毀，見通考

制度一變。回疆底定，復有紅錢，加鑄回文，並令

後世子孫永奉其年號，以炫武功。二十四年平定回疆，將軍兆

序

同惠奏准鑄於同地開鑄三，十面鑄乾隆通寶，同地各城，係朕及
開拓撫定之區，國寶流行，奉朕年號，該回民西
永宜遵守，世世子孫不得隨時改鑄，見會典。西
藏既平，即境改造銀幣，文稱寶藏，兼用唐古忒
字，寶清幣鑄銀之嚆矢，十全紀功而外，復藉泉
幣流通以廣其傳，作五十七年以回藏等先後悉平武
功者，自號十全咸豐之世，軍務繁興，國用日絀，幣
政紛亂，錢值自小平以至當千，質則銅、鐵、鉛，
而外，復有票鈔，十年之間，朝令夕改，其時民
生之疾苦，可思過半。洎乎光緒，海禁既開，外
幣輸進，仿行機製，變化尤烈。宣統則鑄局獨留
寶泉，命意祇在維持爐匠生計，實則已同虛設。

綜合觀之，清代錢制之繁複，可謂超越前古；且每一幣之興革，莫不關乎當時之國政財用，羅列案頭，三百年來之治亂興衰，歷歷如繪，不得以玩物視之矣。迨清運告終，而此數千年來沿襲最久之錢圖函方，亦隨變制而絕跡市廛，祇作吾人考古上之材料而已。比者幣制改革，因物質上之需求，清代制錢日就銷燬，恐若干年後將較刀布之屬爲難得，食貨簡略，補闕莫由，斯又研究我國幣制史學家不可不注意者也。故宮所藏，多爲京省各局進呈內府之正品，就中如乾清宮，養心殿之祖錢，母錢，樣錢，凡鑄錢之法，先將淨銅

錢制。錢造更定錢大制，分例先將錢式母錢呈，然後直

省開局之始，亦例由戶局先鑄租錢，母錢及制端

凝殿之京局呈進錢。錢局歲十二月例精鑄制錢若

戶部則例及總府康大錢圖錄又稱永壽宮與內務府之

庫儲錢，均屬菁華所聚，典制攸關，文獻幸存，

考證有賴。爰依朝代之先後，汰其重複，得二百

八十四品彙影成譜，聊供研究幣制學者之一助民

國二十六年黃鵬霄序

凡例

故宮所藏清錢，多屬京省各局進呈內府之正品，本編所載，係就宮中現存者輯錄成書，不加增補，因名故宮清錢譜。

選印之錢，除祖、母、樣三種之外，有專備內廷賞賜用之大制錢，及市場流通之平常品，復有同文同值而兼備數種式樣，如銅質不同，大小有別，書體互異者，一併列入，以便研究。

編中每錢均註明類屬，祖錢簡註「祖」字，母錢註「母」字，樣錢註「樣」字，內廷大制錢註「大」字，平常品註「常」字。

編中注釋，以清代官修史籍，如大清會典，皇朝
三通等爲標準，參以各省志乘及私家著錄，史
志中互有出入，或自相矛盾者，則以與實品相
符者爲依據，援引載籍，俱於原文內列舉書名，
以便研討，但史志記載一致則從略用省筆墨。
是編除形制沿革，考釋之外，其他爐座之增減，
卯數之損益，與夫銅觔之運輸均已詳載典志，
且與本譜無重要之關係，不再贅述。

清錢鼓鑄，至光緒朝開始兼用機器，其後銀圓銅
幣通行全國，制錢漸廢，是編僅及於機鑄有孔
制錢，其銀圓銅幣，制度既變，種類亦繁，當

另編專書。

咸豐官票寶鈔，因關係當時之幣政，亦附於咸豐錢之末。

故宮藏錢，散在各處，蒐集未備，勢所難免，他日若續有所得，當印補編。

--	--	--	--	--	--	--	--	--	--	--	--	--	--

參考書目

清文獻通考

清續文獻通考

清通志

清通典

大清會典及事例

實錄

東華錄

聖訓

戶部則例

工部則例

內務府則例

鼓鑄則例

各省通志

光緒官報

光緒新法令

清史稿

皇朝掌故彙編

倪樸古今錢略

王慶雲石渠餘紀

唐與崑制錢通考

鮑康大錢圖錄

張紉伯咸豐大錢考

方若言錢別錄

張家驥中華幣制史

章宗元中國泉幣沿革史

目錄

初出范之錢枝照片

進呈錢之式樣照片

天聰之寶

一兩 十面背均老滿文

順治通寶

戶一厘 寶泉二品 寶源二品

康熙通寶

寶泉 昌 陝(昌)陝二品均滿漢對文

雍正通寶

寶泉二品 寶昌 寶源二品 寶武 寶雲 寶南 寶

寶晉 寶黔 寶蘇 寶安 寶川

乾隆通寶

寶泉二品 寶武 寶源二品 寶晉 寶蘇 寶川 寶南 寶

寶黔 寶廣 寶雲 寶陝 寶昌 寶伊 寶福 寶爾 寶羌 寶桂 寶直

背克蘇回對文以下喀什屬回部錢均什(回)部錢

乾隆寶藏

大小三品(銀錢)

嘉慶通寶

寶泉二品 寶蘇 寶源二品 寶浙二品 寶福 寶直 寶昌 寶晉 寶

南 寶武 寶伊 寶桂 寶廣 寶川 寶雲 寶黔 寶武 寶伊 寶桂 寶廣 寶川 寶雲

嘉慶寶藏

大小二品(銀錢)

道光通寶

寶泉二品 寶浙 寶源 寶福 寶直 寶昌 寶晉 寶陝 寶蘇 寶浙 寶源 寶福 寶直 寶昌 寶晉 寶陝

武 寶伊 寶桂 寶廣 寶川 寶雲 寶黔 寶伊 寶桂 寶廣 寶川 寶雲 寶黔

道光寶藏

大小二品(銀錢)

咸豐通寶

寶泉十四品

咸豐重寶

寶泉當十，八品 當五十，十六品

咸豐元寶

寶泉當百，五品 當五百，四品 當

咸豐通寶

寶泉三品(鐵錢)

咸豐重寶

寶泉當五 當十(鐵錢)

咸豐通寶

寶泉七品(鉛錢)

咸豐通寶

寶源四品

咸豐重寶

寶源當五，四品 當十，六品 當五

咸豐元寶

寶源當百，五品 當五百，五品 當

咸豐通寶

寶源五品(鉛錢)

咸豐通寶

寶直

咸豐重寶

寶直當十 當五十

咸豐元寶

寶直當百

咸豐通寶

寶餅

咸豐重寶

寶餅當十

咸豐通寶

寶武 寶川 寶晉 寶桂 寶雲 寶

咸豐重寶

寶昌 當五十

咸豐通寶

寶廣 寶南

咸豐通寶

寶福 一十 二十

咸豐通寶

寶福(鐵錢)

咸豐通寶

寶陝

咸豐重寶

寶陝 當十 當五十

咸豐元寶

寶陝 當百 當五百 當千

咸豐通寶

寶蘇

咸豐重寶

寶蘇 當十 當五十

咸豐元寶

寶蘇 當百

咸豐重寶

寶河當十 當五十

咸豐元寶

寶河當百 當五百 當千

咸豐重寶

寶濟當十 當五十

咸豐通寶

寶鞏三品

咸豐重寶

寶鞏當五 當十 當五十

咸豐元寶

寶鞏當百 當五百 當千

咸豐重寶

寶鞏當五(鐵錢)

咸豐通寶

寶伊

咸豐重寶

寶迪當十(鉛錢)

咸豐通寶

阿克蘇

咸豐元寶

葉爾羌當百

咸豐寶藏

大小二品(銀錢)

附官票
寶鈔

同治通寶

寶泉

同治重寶

寶泉當十

同治通寶

寶源

光緒通寶

寶泉四品
寶南
寶蘇三品
寶直
寶東
寶昌

廣二品
寶浙二品
背無文
寶武一品
寶陝
寶雲
寶

宣統通寶

寶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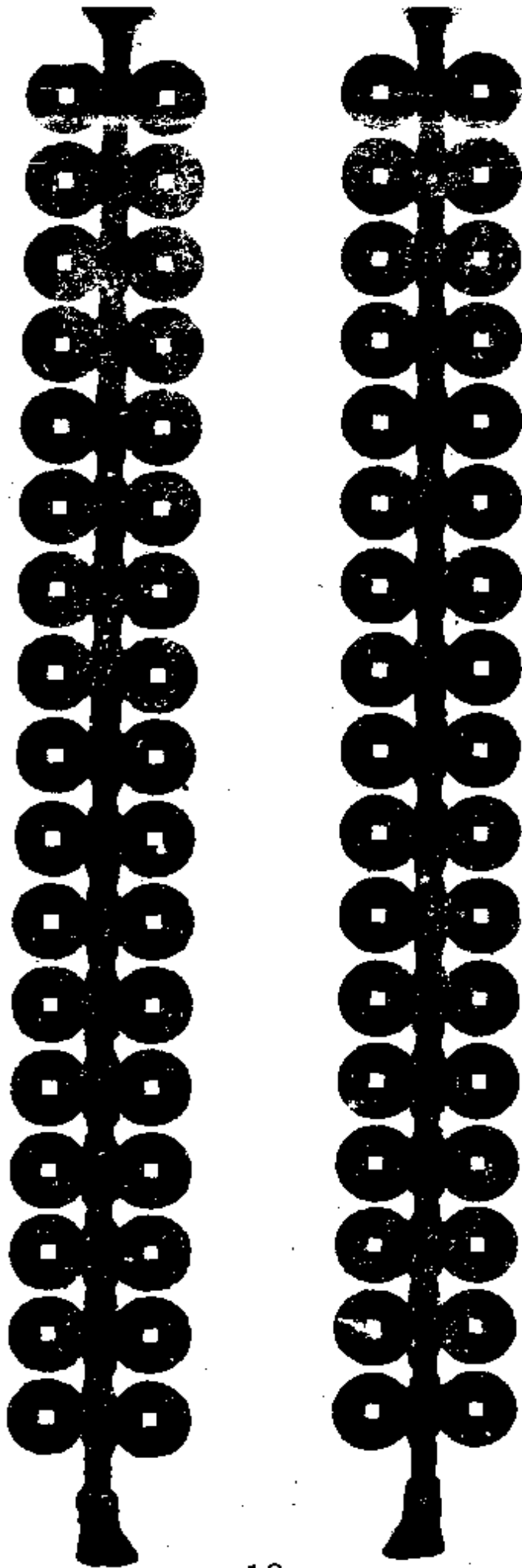
光緒通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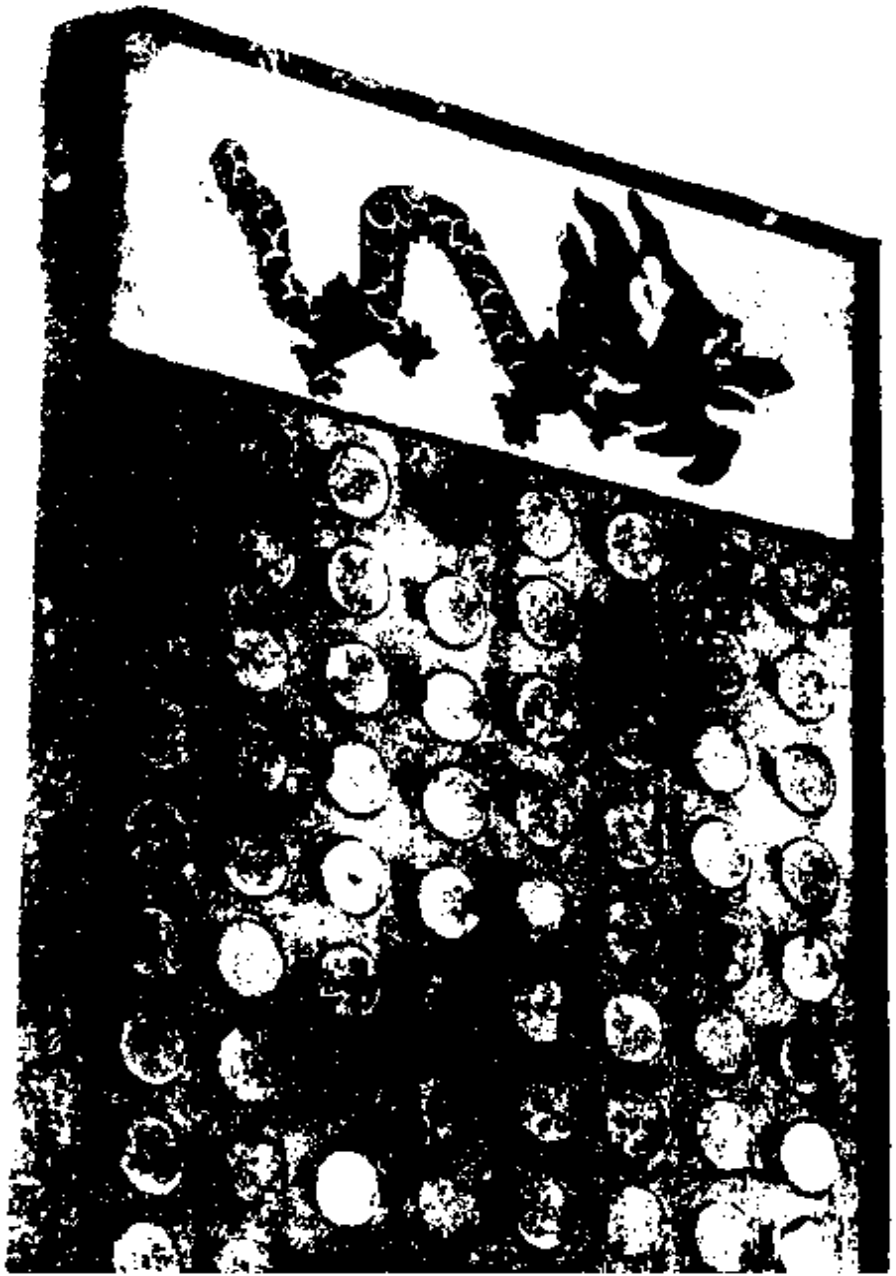
天下太平

宣統通寶

天下太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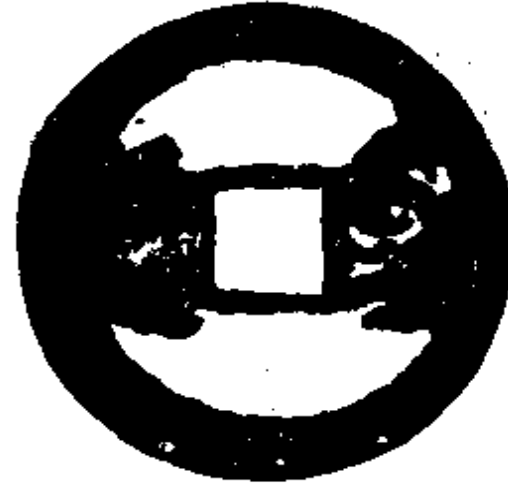
初出範之錢枝





故宮清錢譜

天聰之寶



面文爲滿文穿左是音蘇勒
聰明也上之音汗皇帝也下
之音呢之也右之音齊哈錢
也自左讀之文曰天聰之錢
即天聰之寶背文亦滿文左之
音專十也右之音額穆一也
之音烟兩也即值十重一兩
原錢背文漫漶
常

太宗天聰元年略通志二年鑄錢二品右錢乃當十大錢

其文字爲開國以前之老滿文無圖考天聰元年即明

熹宗天啓七年背文紀值兼紀重蓋仿天啓當十錢之

形制

錢譜

順治通寶

一



背左一厘記值右戶部局
戶部寶泉局鑄
常

世祖順治元年行順治通寶錢右錢乃十年始開鑄並
非初鑄錢式史載順治十年議定錢背之左增鑄滿文
一厘二字其右戶部鑄戶字工部鑄工字省局用地名
之一字每文重一錢二分五厘

二



大

三



背寶泉
二滿字
戶部寶
泉局鑄
常



四



背寶源二滿字

工部寶源局鑄

常

順治十四年戶部奉諭錢背鑄寶泉二滿字是爲錢背鑄滿文之始尋工部局亦照式鑄寶源二滿字改重一錢四分

五



背左滿文陝字右漢文陝字

陝西省鑄原錢漫漶

常

順治十七年復開各省鎮鼓鑄並定錢背兼鑄地名滿

錢譜

二

漢文惟寶泉寶源二局俱滿文

一 康熙通寶



大



二 寶泉 常

聖祖康熙元年行康熙通寶錢順治十八年應准是年停各省鑄錢只留江寧局

三



背滿漢對文昌字

湖北武昌府錢

常

康熙六年復開各省鎮鼓鑄照式鑄地名滿漢文各一

字一

雍正通寶



三



大 寶泉



大 寶源



二



四



常 寶泉



寶源
常四至
十四均
同

世宗雍正元年行雍正通寶錢康熙六年十一月

錢譜

三



五



寶雲

雲南省鑄

雍正元年開雲南省城及臨安府大理府霑益州四局
先是部議錢背擬用滿文雲泉二字奉旨應鑄寶雲並
定以後錢背俱用滿文他省俱將寶字爲首次鑄各本
省一字

六



寶河

河南開封府鑄



七

九



十一



寶晉

山西太

原府鑄

寶濟

山東濟

南府鑄

寶南

湖南長

沙府鑄



八

十



十二



寶昌

江西南

昌府鑄

寶武

湖北武

昌府鑄

寶浙

浙江杭

州府鑄

雍正七年覆准河南山西江西山東湖北湖南浙江等
 省開局鼓鑄並經戶部議定錢背滿字各如上文

十三



寶黔

貴州省鑄

雍正八年貴州巡撫張廣泗奏請開局於畢節縣城戶
 部議如所請會典卷九
 年題准

十四



寶蘇

江蘇蘇州府鑄

雍正九年戶部議定江蘇開局於蘇州府詳載通考通志但會典則載十三年題准而江南通志載係八年七月十二日開局鼓鑄互有出入省志月日均詳似覺可靠或者省志所記係據奏請日期至九年始經戶部議定會典記載係屬錯誤三說並存之以待研究

十五



寶安

安徽省鑄

雍正九年戶部議定安徽開局於江寧府以是時安徽布政使司駐劄江寧府之故

錢譜

五

十六



寶川

四川成都府鑄

雍正十年巡撫憲德奏請開局於省城成都府戶部議

如所請

乾隆通寶

一



大

二



寶泉
常



三



大



四



寶源
崇四至
十九均
同

高宗乾隆元年行乾隆通寶錢雍正十三年並改定每文重

一錢二分



五



寶蘇



六



寶南

錢譜

六



七



九



十一



寶
川



寶
濟



寶
黔



八



十



十二



寶
武



寶
晉



寶
黔



十三



寶雲

乾隆元年江蘇湖南浙江湖北山東山西四川貴州雲南諸省均依舊有爐座鼓鑄

十四



寶昌

乾隆二年復開江西省鼓鑄

十五



寶福

乾隆五年福建省鑄巡撫王士任奏請開局於福州府部議從之

十六



寶桂

乾隆七年廣西省鑄兩廣總督慶復奏請開局於桂林府部議從之



十七



寶直

乾隆十年直隸省鑄直督高斌奏請開局於保定府部
議從之



十八



寶廣

乾隆十年廣東省鑄廣東按察使張嗣昌奏請開局於
廣州府部議從之

十九



寶陝

乾隆十三年陝西省鑄陝西巡撫陳宏謀奏請開局於西安府部議從之

二十



葉爾
奇木
樣

二十一



葉爾羌
樣

乾隆二十四年以回部既平從將軍兆惠之請開局於葉爾羌城由戶部頒發錢式仍用紅銅每文重二錢文

爲乾隆通寶用漢文背鑄葉爾羌城名左用滿文右用回字上列二錢前品滿文爲葉爾奇木乃舊稱次爲葉爾羌係乾隆二十六年所改定蓋滿文譯音之轉變也

二十二



阿克蘇
樣

乾隆二十六年參贊大臣舒赫德奏請開鑄左滿文右回文如葉爾羌之制

二十三



和闐
樣

二十四



喀什
噶爾
樣

和闐喀什噶爾二城會典通考諸官書均不記鼓鑄事
新疆省志且載明葉爾羌鑄錢給喀什噶爾和闐通用
今樣錢中有之倪模古今錢略亦經採入或係僅頒樣
錢而實未開鑄

二十五



烏什
樣

烏什鑄錢官書亦無記載惟宣統新疆圖志載乾隆三
十一年尚書永貴奏將阿克蘇局移在烏什三十五年
參贊大臣舒赫德奏明舊例每文重二錢改重一錢五
分鑄烏什字樣是當開鑄於乾隆三十一年

二十六



寶伊
新疆伊犁
樣

乾隆四十年開局鼓鑄亦用紅銅紅銅三七成每文重一錢二分

乾隆寶藏



西藏銀錢
樣

錢譜

十



二



樣



三



樣

乾隆五十七年西藏既平奏准鼓鑄銀錢面鑄漢字乾隆寶藏背鑄唐古忒乾隆寶藏字樣邊郭添鑄年分純用紋銀成造小者重五分大者重一錢三號重一錢五分會典不載蓋准鑄者僅五分與一錢兩種而已

嘉慶通寶



一



祖



二



大寶泉



三



祖 寶源



四



大 寶源

仁宗嘉慶元年行嘉慶通寶錢按乾隆六十年高宗歸政是年戶部奏准乾隆嘉慶年號錢文各半分鑄各直省衛藏照此一律辦理嘉慶二年太上皇帝諭改爲乾隆二成嘉慶八成六年戶部奏准全鑄嘉慶錢

五



祖 寶直



六



祖 寶晉



七



九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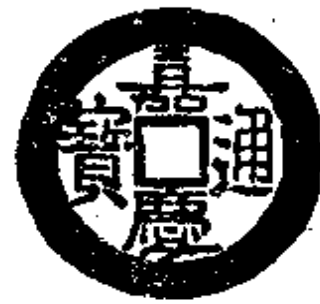
祖寶陝



祖寶浙



祖寶昌



八



十



十二



祖寶蘇



祖寶福



祖寶南



十七



十五



十三



祖 寶雲



祖 寶廣



祖 寶武



十八



十六



十四



祖 寶黔



祖 寶川



祖 寶桂

嘉慶元年復開各省鼓鑄

十九



寶伊



阿克蘇

二十

嘉慶五年諭內閣……現在阿克蘇請領祖錢式樣所
有新疆等處地方自應鼓鑄嘉慶錢以資行使至乾隆
錢尤應永遠通行嗣後新疆地方鼓鑄乾隆錢二成嘉
慶錢八成萬世子孫敬謹遵循勿替一是阿克蘇局於
嘉慶五年始鑄嘉慶錢按回疆自嘉慶以後僅存阿克
蘇局

嘉慶寶藏



西藏銀錢樣



樣

嘉慶七年議准西藏鼓鑄銀錢邊郭紀年為八年當是七年議准八年開鑄

道光通寶



寶泉祖



大

錢譜

十三



七



五



三



祖 寶
蘇



祖 寶
晉



祖 寶
源



八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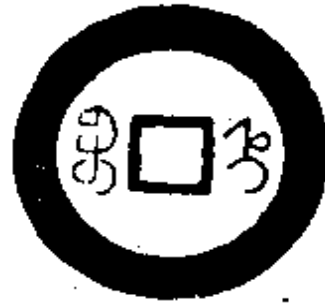
四



祖 寶
滄



祖 寶
陝



祖 寶
直



十三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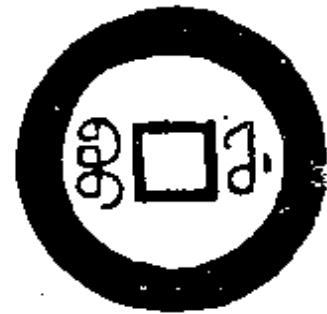
九



祖 寶
桂



祖 寶
南



祖 寶
福



十四



十二



十



祖 寶
廣



祖 寶
武



祖 寶
昌

宣宗道光元年行道光通寶錢京省鼓鑄悉照嘉慶之舊故部頒祖錢式樣數亦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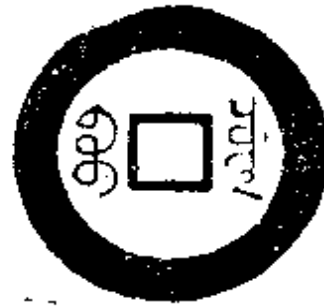
十七



祖賢



十五



祖寶川



十六



寶興



十八



伊寶



十九



阿克蘇

道光元年伊犁寶伊局阿克蘇局均鑄造乾隆錢二成
道光錢八成一體行用

道光寶藏

一



二



西藏銀錢

西藏銀錢大小二品紀年爲元年是改元後即開鑄

錢譜

十五

咸豐通寶



一



寶
泉
局



三



祖



五



祖



二



大



四



祖



六



祖



十一

九

七



祖

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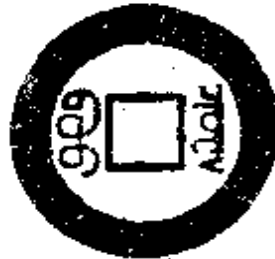
母



十二

十

八



祖

祖

樣

十三



祖

十四



祖

文宗咸豐元年行咸豐通寶錢上列寶泉局共十四品
 大小有差字體互異如一至八「通」字爲「通」九、十、
 十一爲「通」十二、十三、十四爲「通」滿文寶又有出
 頭不出頭之分蓋寶泉局分立四廠書法不同亦廠別
 也因書無記載已不能詳其所屬（據錢局遺老稱滿
 文出頭寶爲北廠鑄餘未詳）

咸豐重寶



一



二



母



樣

錢譜

十七



四

三



樣

樣



六

五



祖

祖

錢譜

十八



七



樣



八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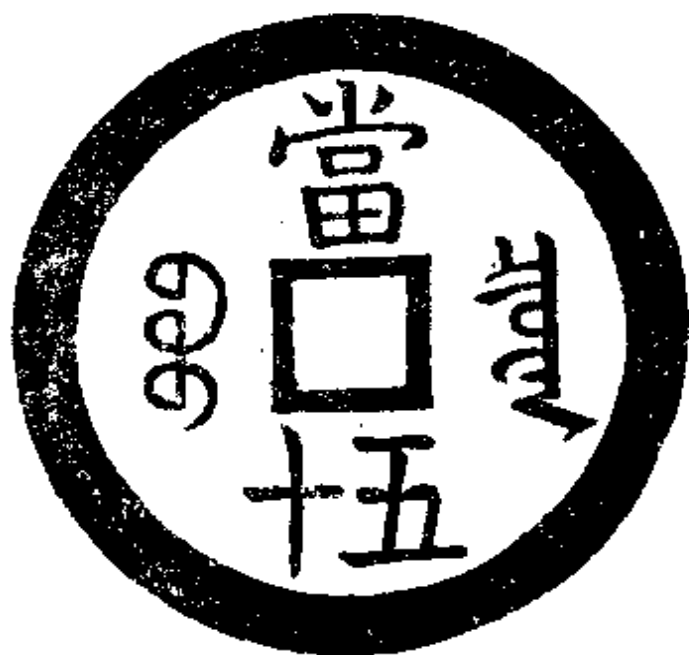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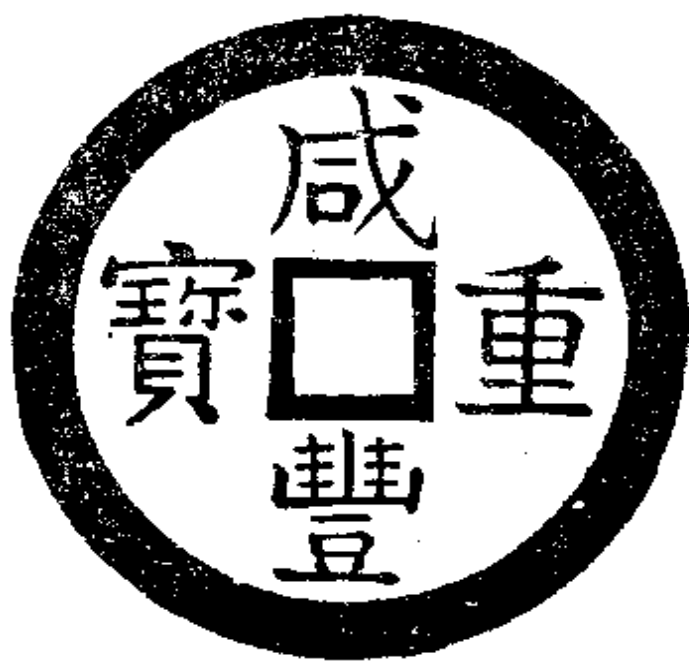
上列寶泉局當十大錢八品以次遞小文曰重寶咸豐錢小平稱

通寶自當四當五至當千解元寶 綱重寶當百至當千解元寶 按咸豐三年以軍務繁興國用

日繼始鑄大錢以裕國用東華錄三年五月一辛未日廿七

始鑄當十大錢一鮑康大錢圖錄序云「咸豐三年軍務日滋滇銅不能繼壽陽相國祁權戶部議請鑄當十大錢添增鐵冶以供度支旋推及當五十當百錢巡防王大臣續請鑄當五百當千兩種……一至四寶字從「尔」四至八寶字從「缶」四號貝開足餘均閉足

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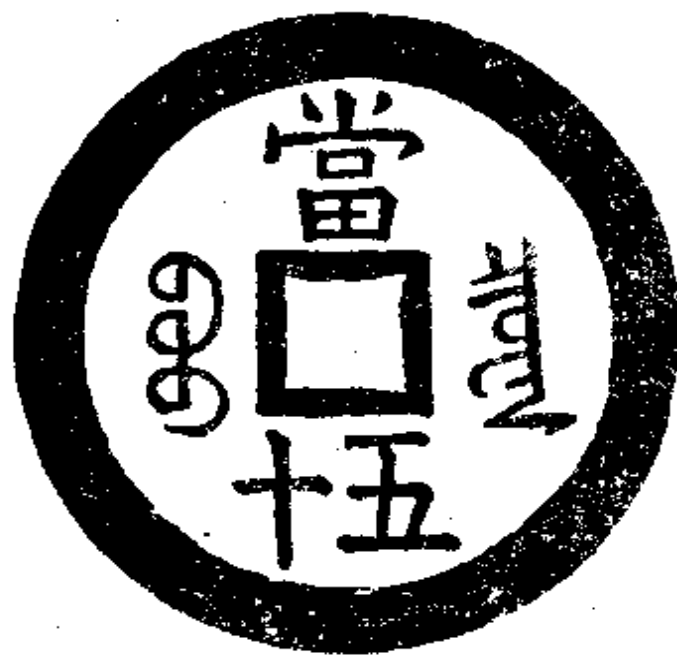
租

錢譜

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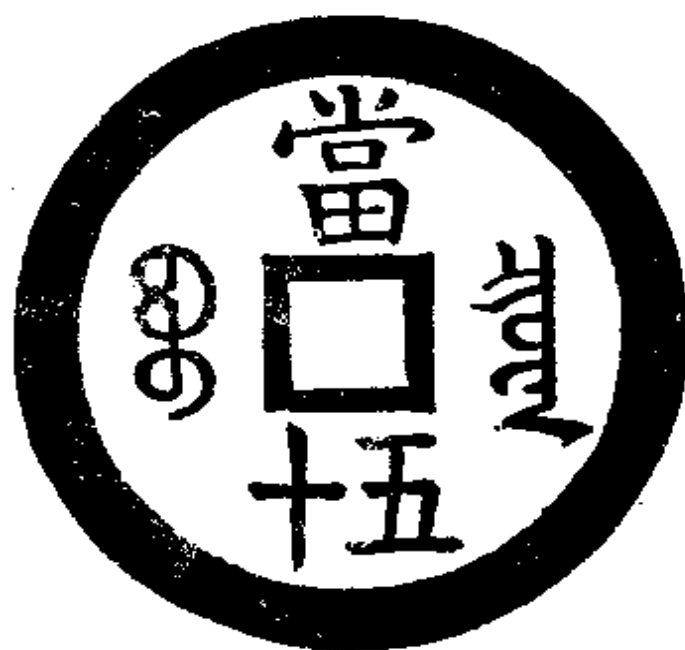
十



祖



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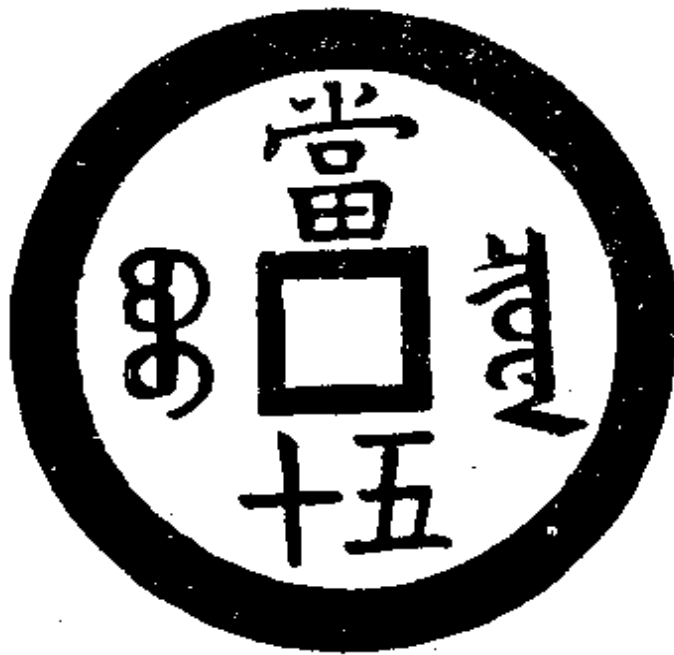
祖

錢譜

二十一



十二



祖



十三



祖

錢譜

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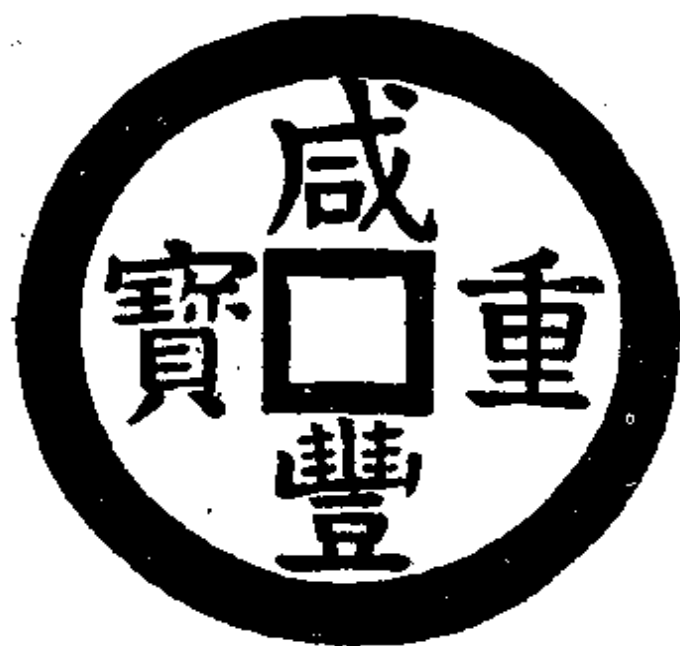
十四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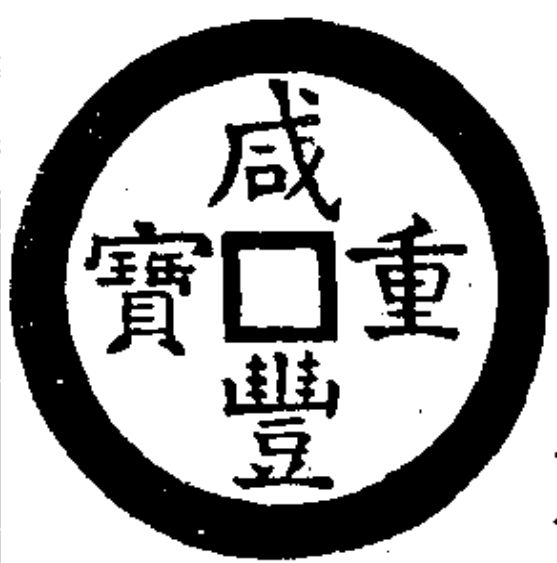
東華錄三年八月「庚子始鑄當五十大錢」上列寶泉
 局當五十大錢六品祖錢五樣錢一寶字俱從「尔」九
 號「貝」開足餘均閉足作「貝」十四號滿文寶字出頭

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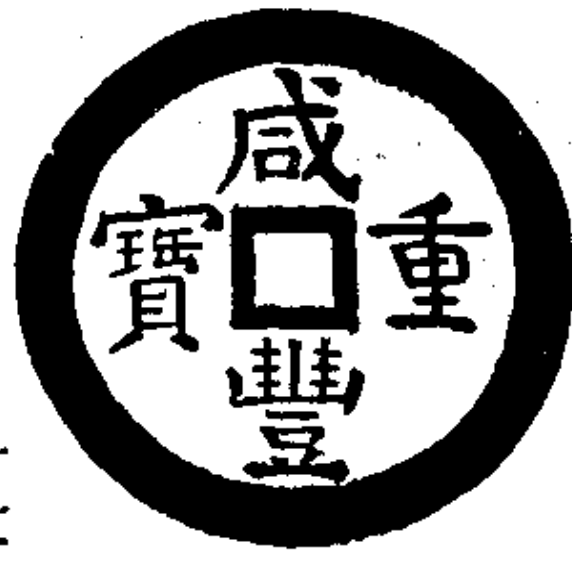


紫銅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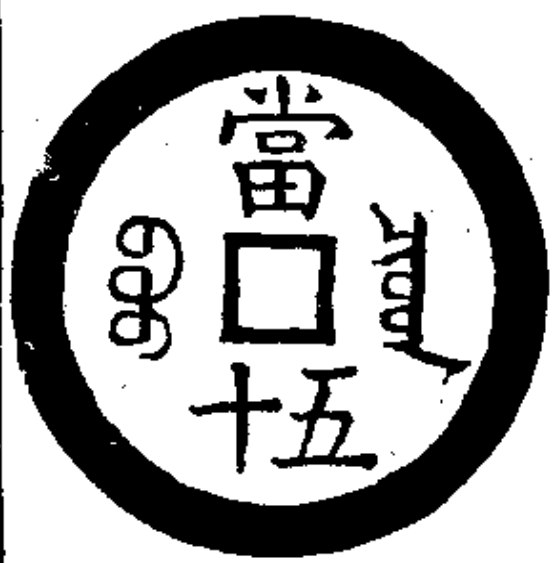
右一品為紫銅即母錢製按定制自小平至當百用青銅當
五百當千用紫銅是錢既非母錢當係試鑄呈樣者市
上亦罕見又與十一號祖錢式樣書法相同是以該祖
錢作范鑄成之品



十七



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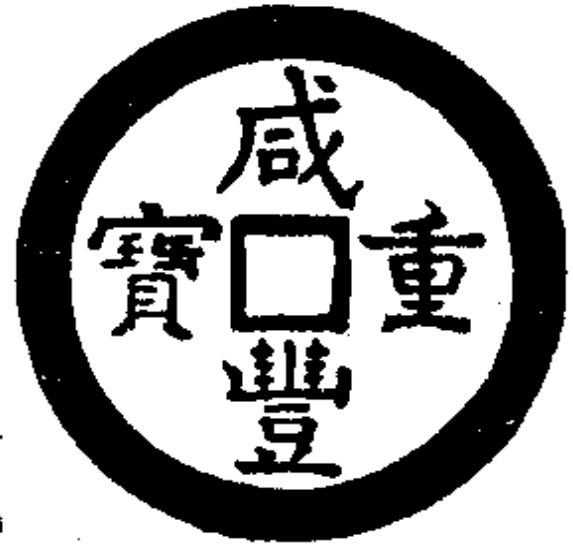


祖



祖

十八



十九



錢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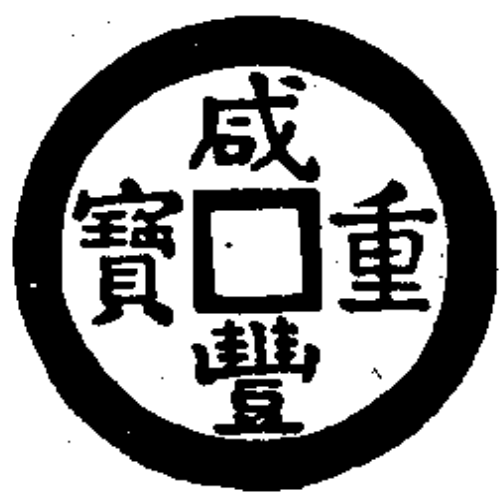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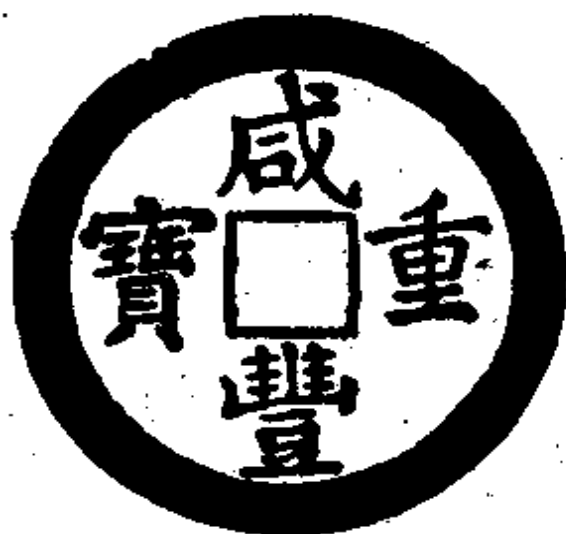
樣



二十三



二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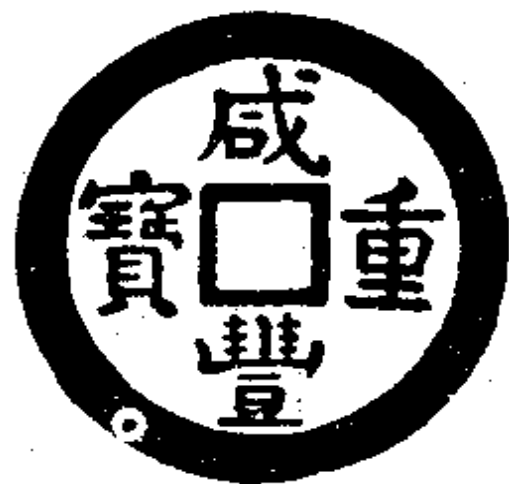
二十一



樣



樣



二十二



二十三



樣



樣

錢譜

二十四

上列八品以次遞小內祖錢二樣錢六寶字均從「缶」
 滿文寶字亦間有差別光緒順天府志錢法篇「八月
 增鑄當五十一種重一兩八錢十一月因巡防王大臣
 之請（中略）減當五十爲一兩二錢」是小者當屬十
 一月以後所鑄

二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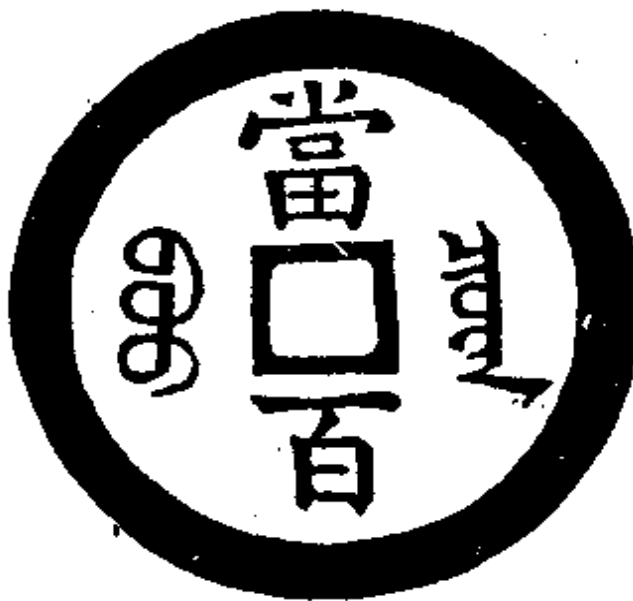


樣

右一品較前更小背面當字兩旁有星月分列左右爲克勤郡王慶惠鑄咸豐聖訓錢法篇「四年三月丁巳諭內閣慶惠文瑞奏遵議鑄錢立票章程一摺戶工兩局鼓鑄錢文向有舊章此次准慶惠等捐銅鑄錢原以協濟兵餉之不足所請頒給印信欽定局名是欲於寶泉寶源兩局之外另立一局殊屬非是着不准行其餘各條均着照所議辦理……東華錄所載亦同可知慶惠原欲另設專局未准故特加星月以示區別耳又同年八月諭內閣「……所有慶惠等現設錢局著即停止並將以前捐輸銅斤及鑄錢數目一併移交戶部該部於寶泉局或議添鑪或議加卯及工匠人等分別去留

酌量辦理」是八月即行停止

咸豐元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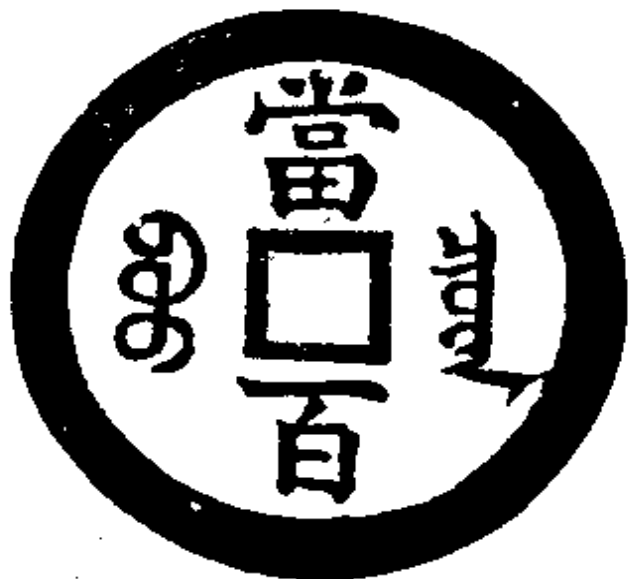
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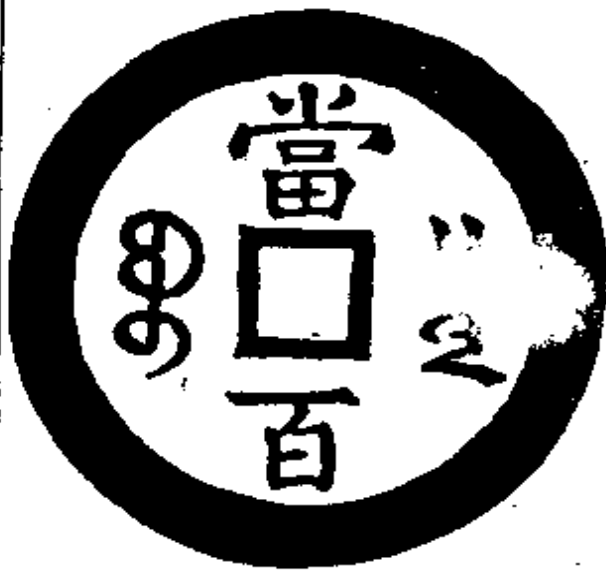
二



三



樣



租

錢譜

二十六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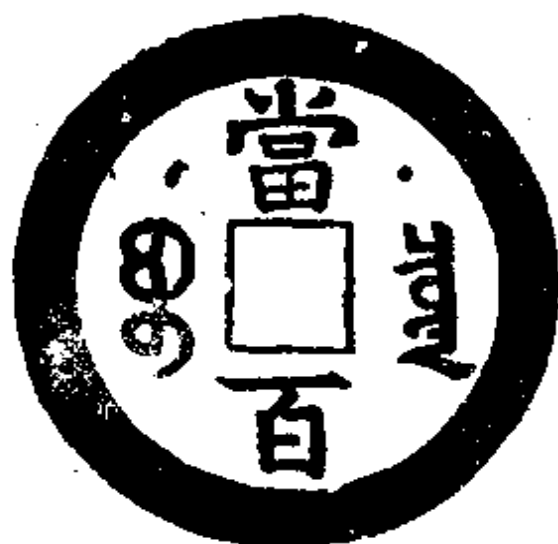


樣

東華錄四年二月「甲午始鑄當百當五百當千大錢」
上列當百大錢四品一號乃二號之祖錢三號乃四號
之祖錢大小略有差別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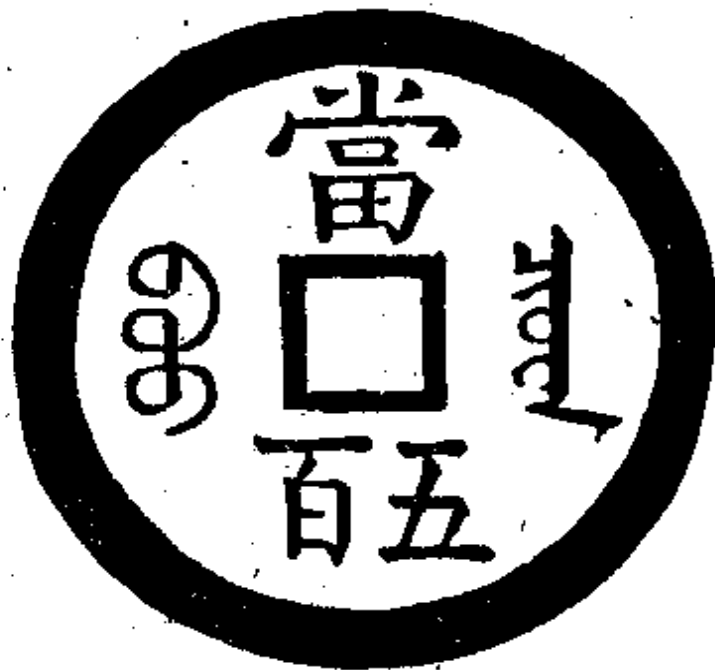
右一品帶星月克勤郡王慶惠鑄

錢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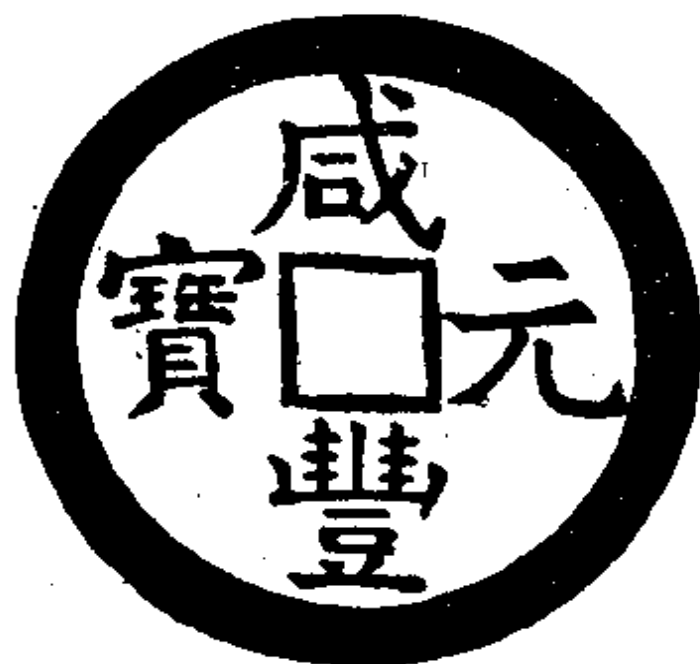
二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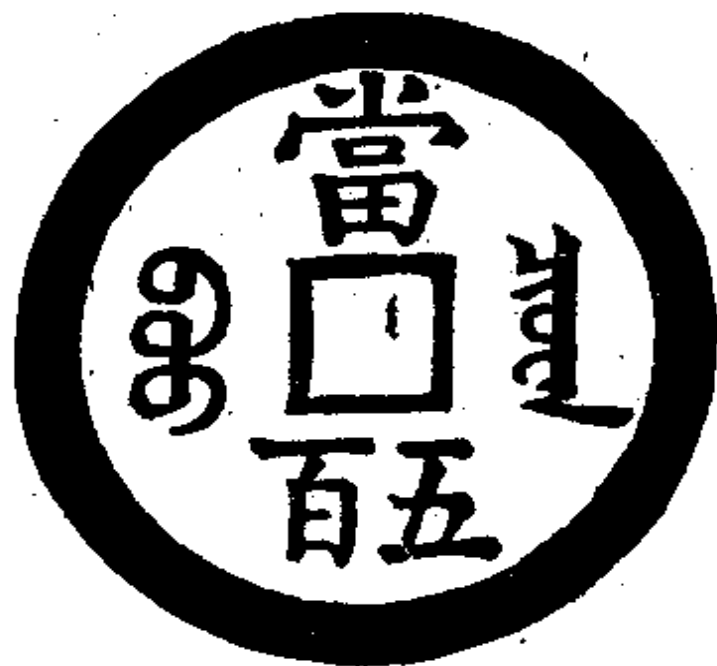
六



五



七



樣

錢譜

二十八



八



舊



九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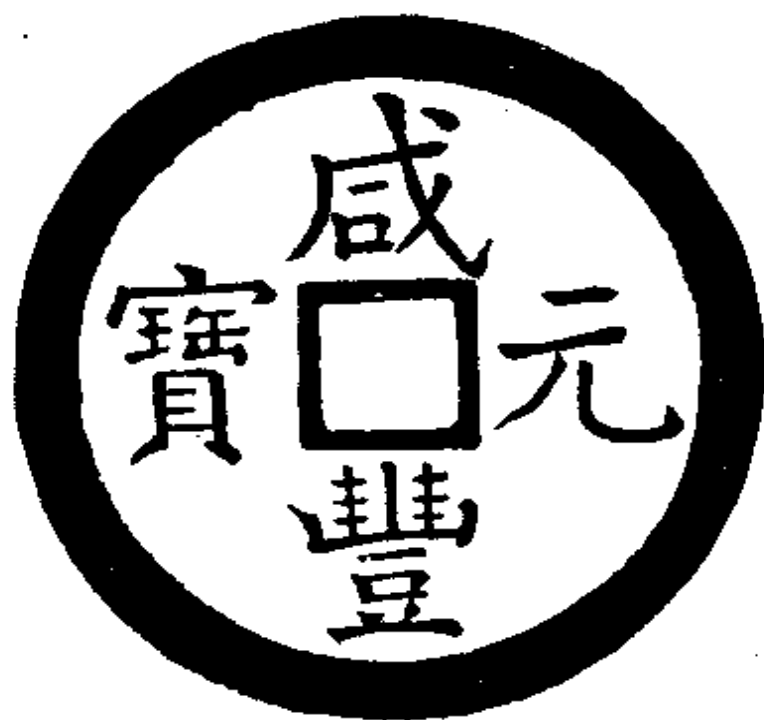
上列寶泉局當五百大錢四品六號乃七號之祖錢八
號乃九號之祖錢樣錢均紫銅製蓋定制也開鑄時期
爲咸豐四年二月（見東華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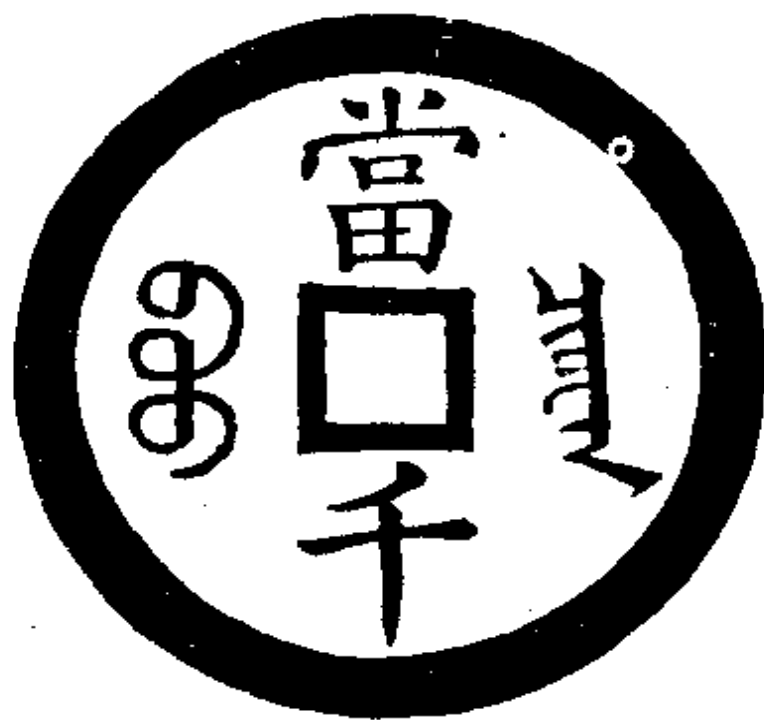
十



拾



十一



祖

錢譜

三十



十二



樣



十三



租

錢譜

三十一

十四



樣

上列寶泉局當千大錢五品十號特大當是進呈未經
採用之錢式十一號乃十二號之祖錢十三號乃十四
號之祖錢樣錢亦紫銅製開鑄時期與當五百同按聖

訓及東華錄四年七月「癸卯諭內閣前據戶部奏請
停鑄當千當五百大錢並慶惠等奏請停鑄當二百三
百四百大錢均經降旨允行原以折當稍重恐於民間
日用不無妨礙是以斟酌時宜准其停鑄……」又同月
一丙辰諭內閣戶部奏請發寶鈔易換當千當五百大
錢等語此項大錢或令換鈔或於捐輸等項內分成酌
量收回着戶部再行妥議具奏尋奏當千當五百大錢
甫經行使即形壅闕者以折當過多私鑄益衆利之所
在法難盡除既停鑄以清其源必收回以防其弊（中
略）從之」是當千與當五百兩種大錢二月始鑄七月
即停鑄收回並不能行用矣

鐵錢

咸豐通寶



一



樣



三



樣



一



二

樣

咸豐重寶



樣



樣

上列寶泉局鐵錢小平三品文曰通寶一號特大當係
試鑄二二三號書體互異當五當十各一品均稱重寶聖
訓及東華錄咸豐四年三月一己未諭內閣惠親王恭
親王奕訢親王銜定郡王載銓奏試鑄鐵錢有效請旨
辦理一摺(中略)所擬設廠安鑪各款均著照所議辦

理一東華錄同月一乙丑始鑄鐵制錢鐵當十大錢一

鉛錢

咸豐通寶



一



樣



三



常



二



常



四



常

五



常

七



常

六



常

上列寶泉局鉛錢七品一號爲樣錢餘均常品大小字體緣郭均有差別東華錄四年六月一甲午始鑄鉛制

錢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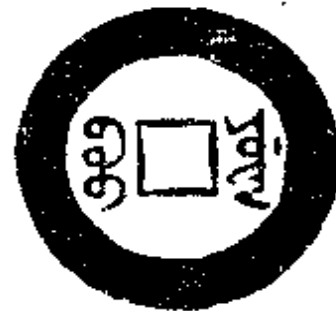
錢譜

三十四

咸豐通寶



一



祖 寶源



二



樣



三



母



四



樣

上列寶源局小平錢四品一號通字從「工」二三四均

從「マ」

咸豐重寶



一



祖



二



母



三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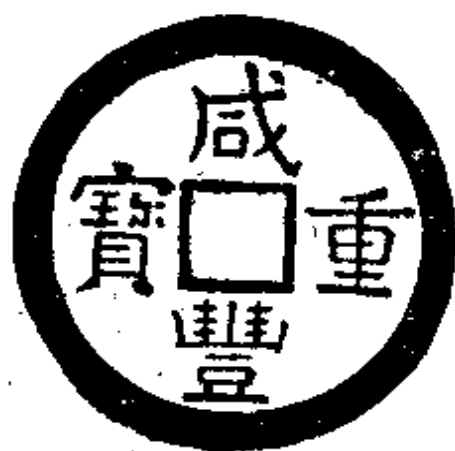
上列寶源局當五大錢三品一號寶字「貝」閉足二三三號一貝一開足開鑄各種大錢時期與寶泉局同

錢譜

三十五



五



四



母



祖



六



七



樣



母

錢譜

三十六



九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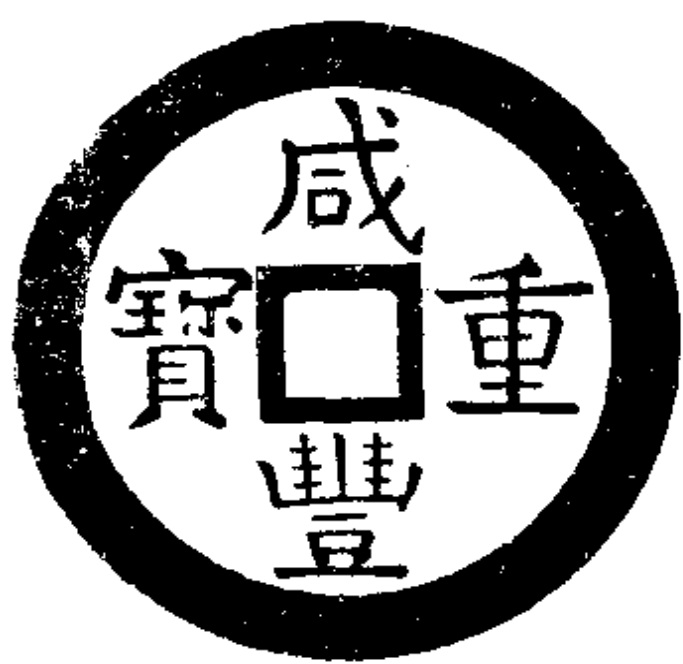


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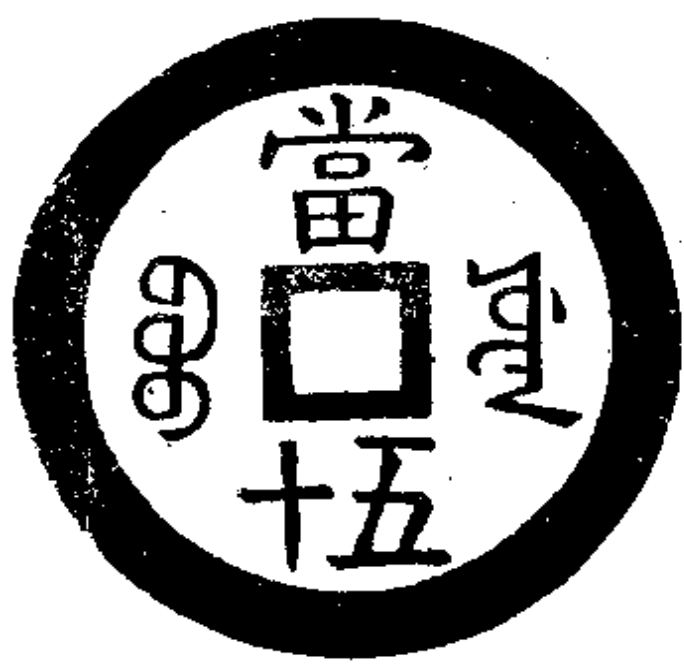


樣

上列寶源局當十大錢六品四五六號寶字從「尔」七
八九號從「缶」九號「貝」開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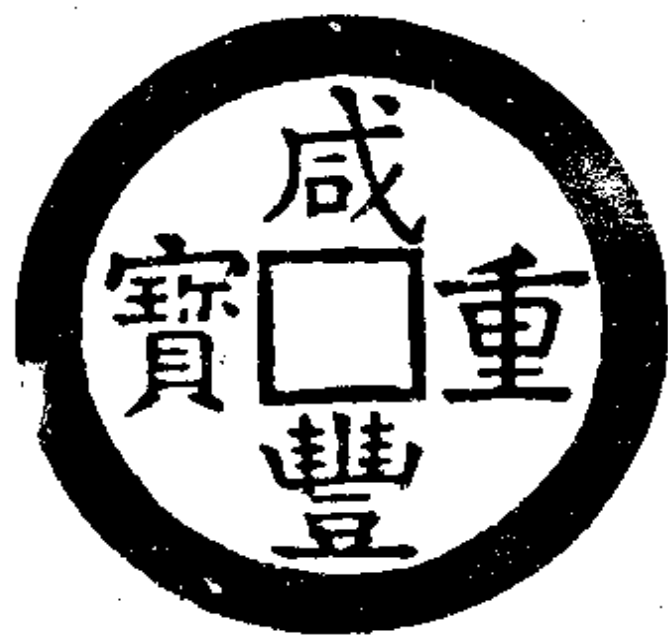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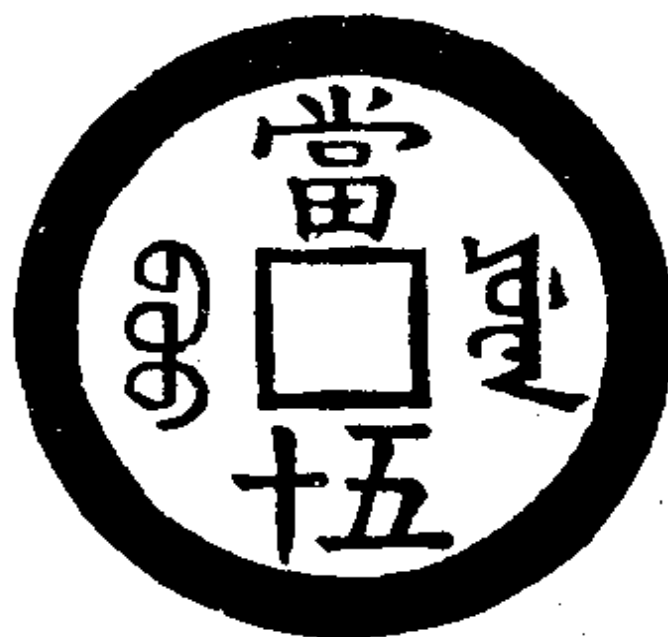
祖

錢譜

三十七



十一



母



十二

錢錄



十四



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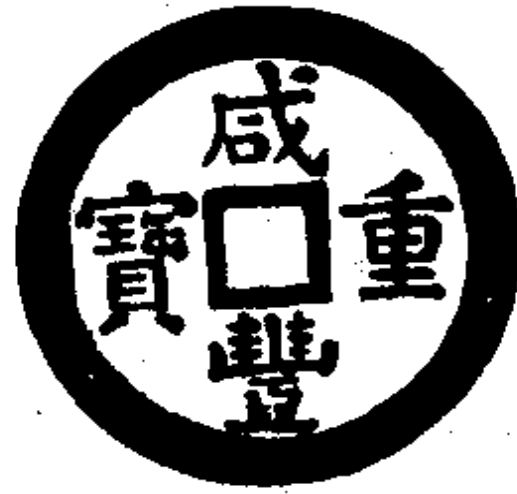


祖



母

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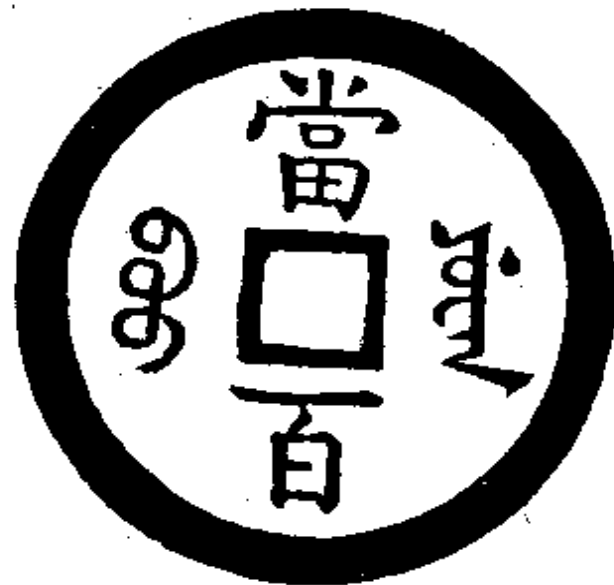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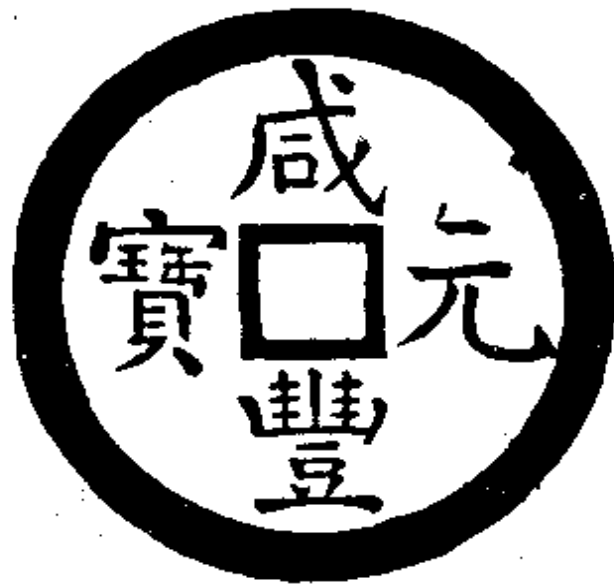


上列寶源局當五十大錢六品以次遞小十至十二號
寶字從「尔」十三至十五號從「缶」

錢譜

三十九

咸豐元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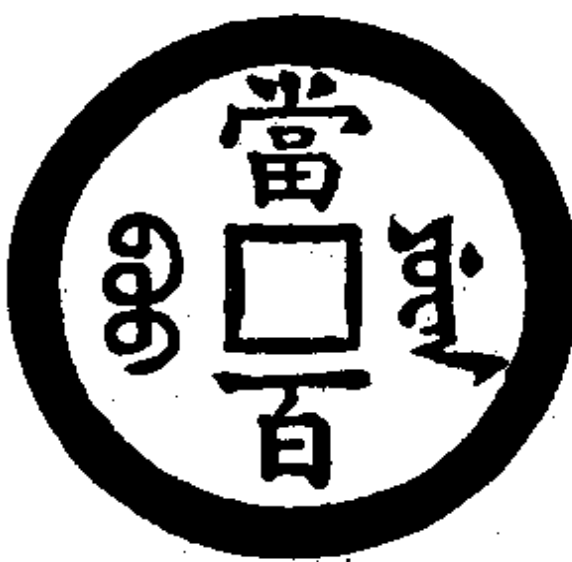
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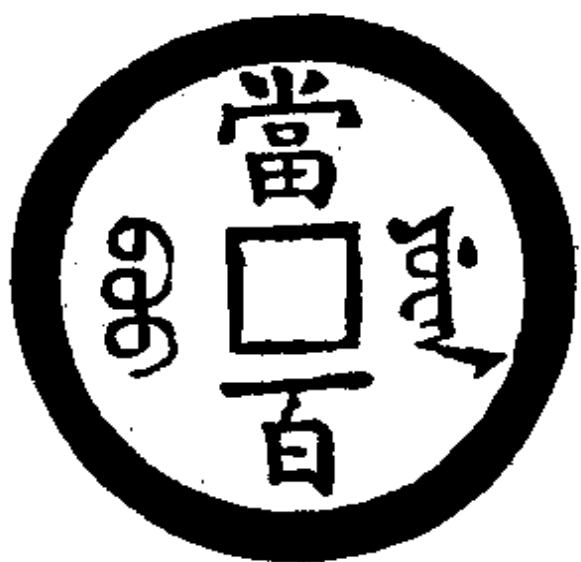
三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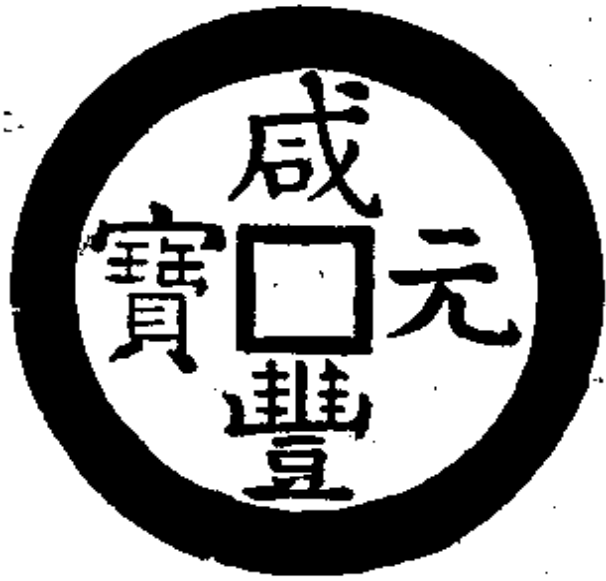
樣



母

錢譜

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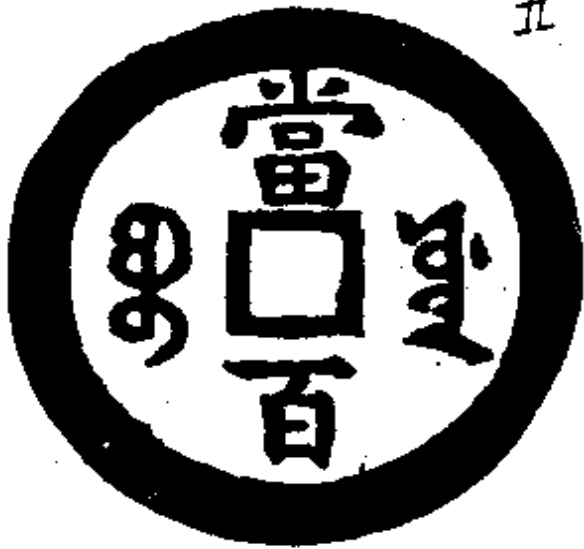
四



五



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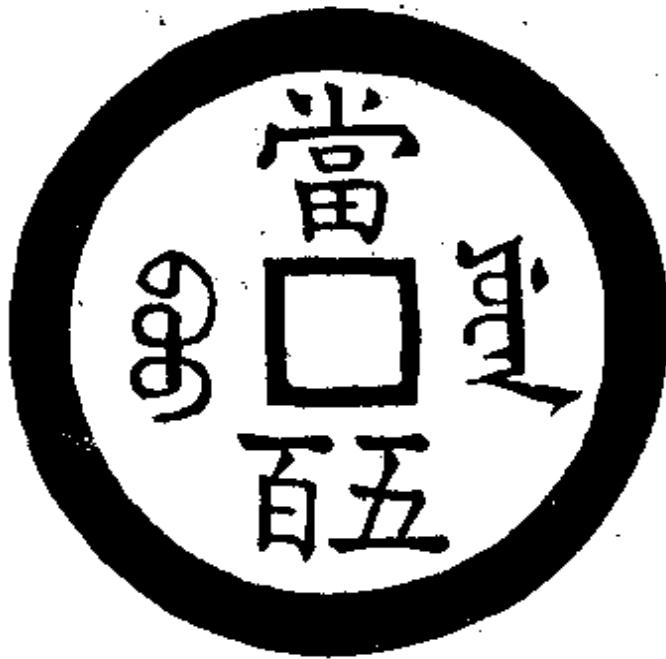


樣

上列寶源局當百大錢五品大小微有差別滿文寶字
間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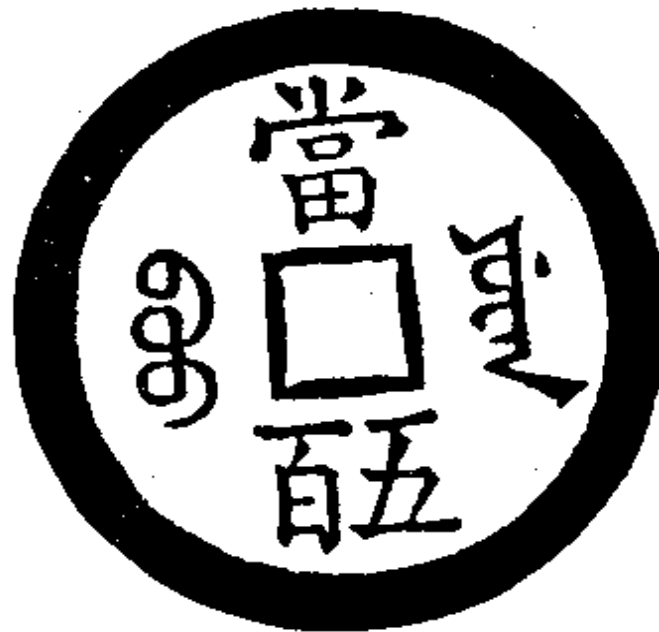
六



祖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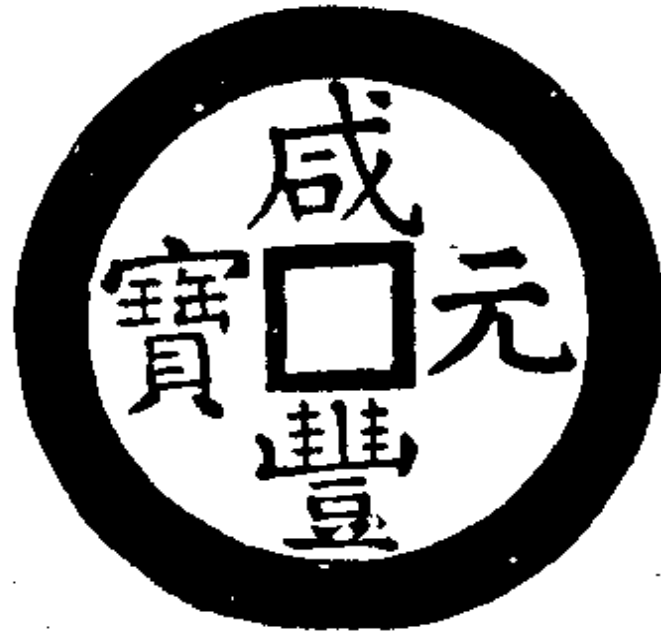
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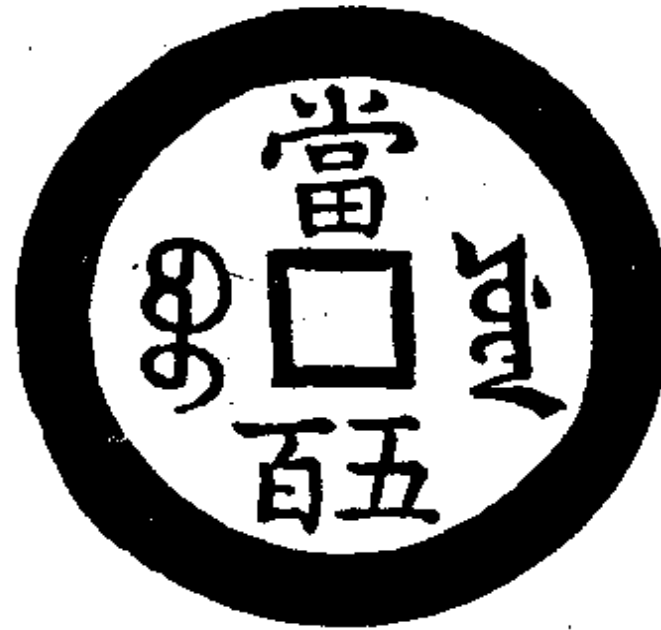
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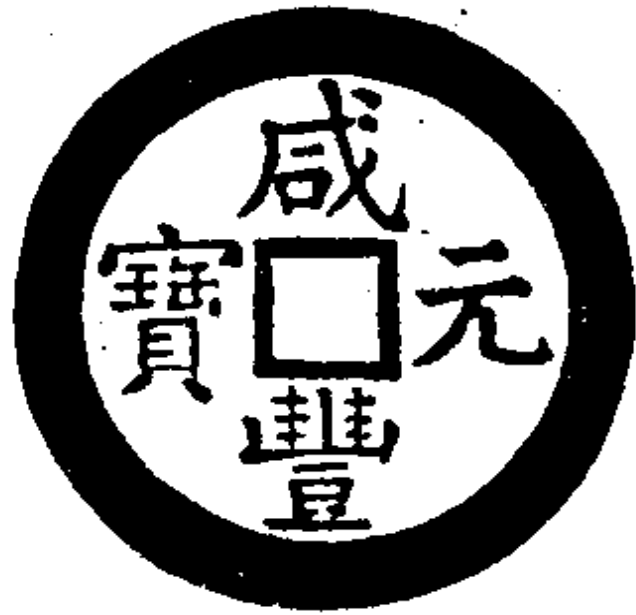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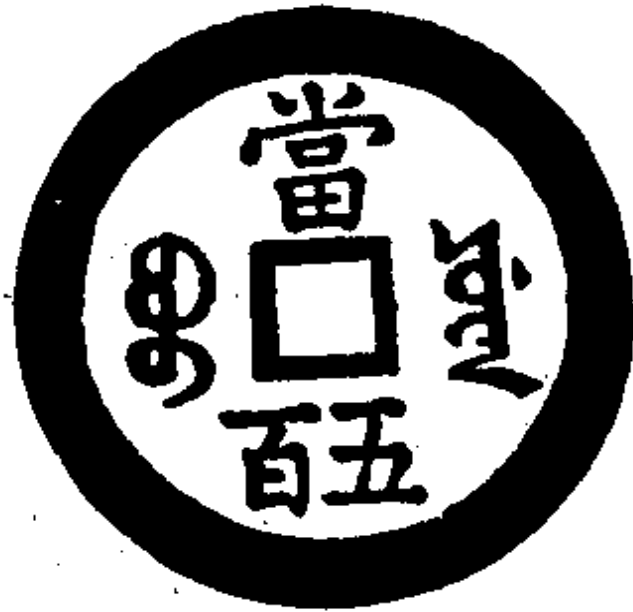
九



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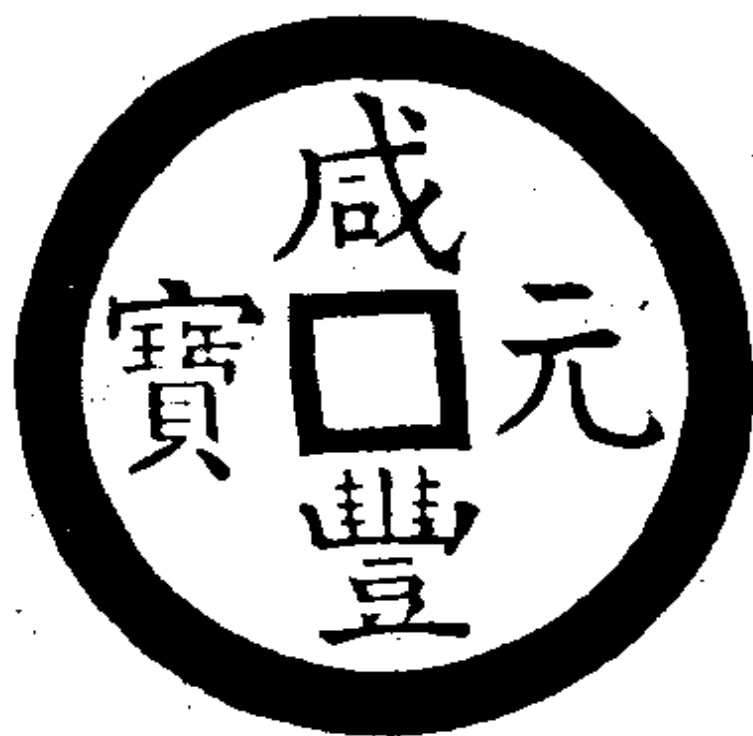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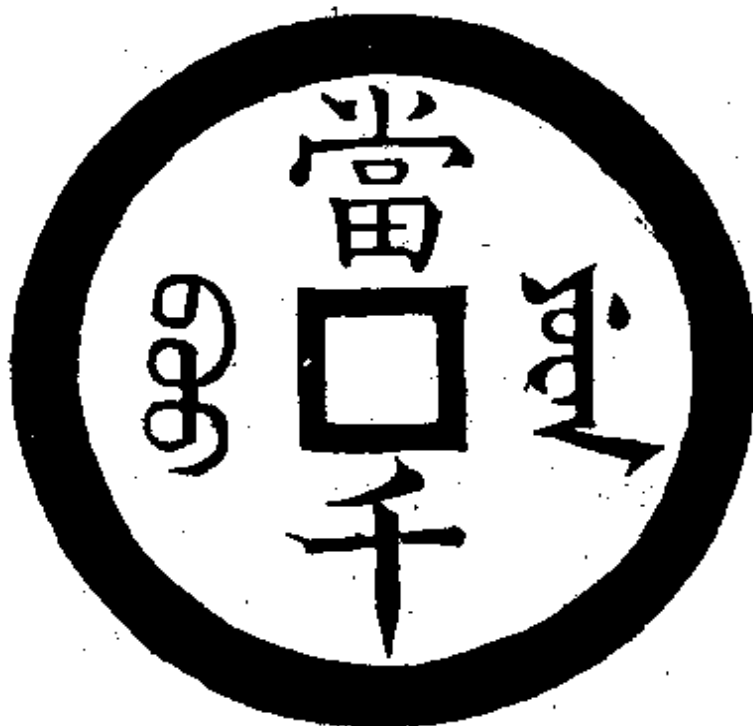
樣

錢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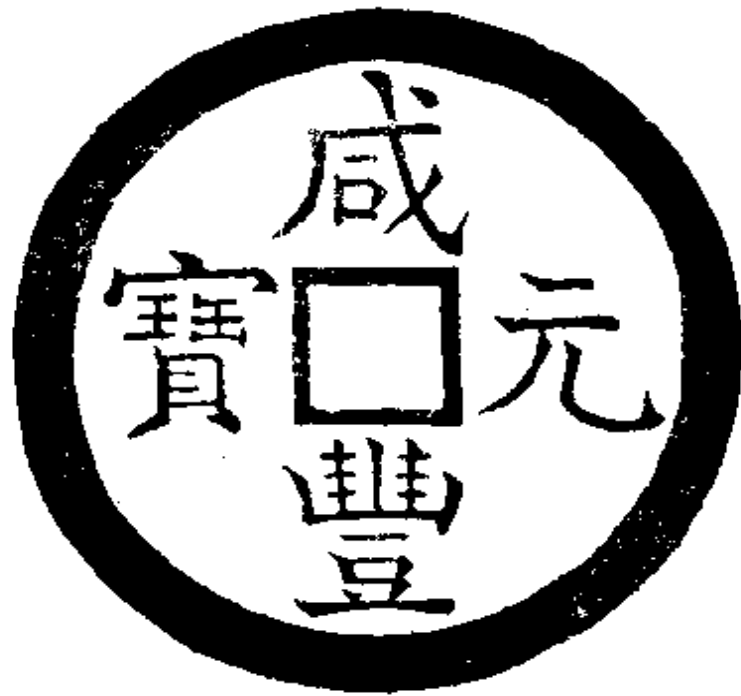
四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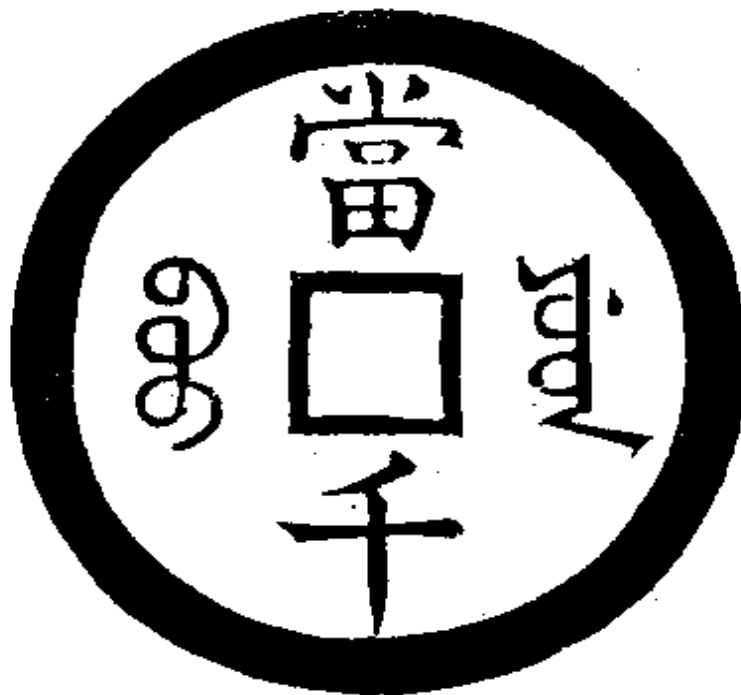
十一



好



十二



祖

錢譜

四十四



十三



樣



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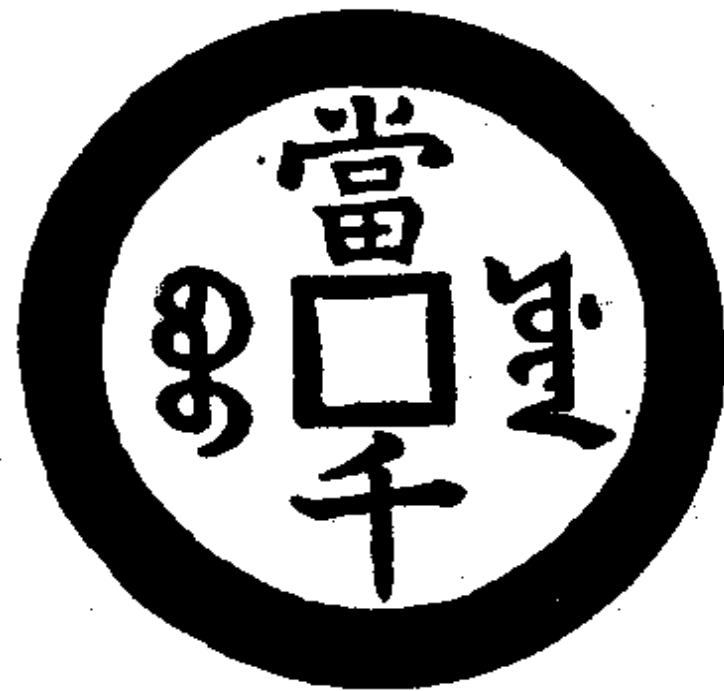


祖

錢譜

四十五

十五



樣

上列寶源局當五百當千大錢各五品大小微有差別

滿文寶字間異

鐵錢

咸豐重寶



一



樣

鉛錢

咸豐通寶



一



樣



二



常

錢譜

四十六



三



常



四



常



五



常

上列寶源局鐵當五大錢一品稱重寶鉛制錢大小五
品一通一字書法間異

咸豐通寶



一



寶直
祖

咸豐重寶



一



樣

二



樣

錢譜

四十七

咸豐元寶



樣

上列寶直錢自小平至當百共四品直隸省鑄會典一
咸豐元年題准直隸省開鑄新錢用咸豐通寶字樣一
光緒畿輔通志一咸豐四年六月寶直局設爐四座（中
略）鑄當百大錢每重一兩四錢當五十大錢每重一
兩二錢當十大錢每重四錢四分一是制錢鑄於元年

大錢鑄於四年

咸豐通寶



祖 寶浙

咸豐重寶



樣

錢譜

四十八

上列寶浙小平錢及當十大錢各一品浙江省鑄大錢
 題准未見明文正式開鑄亦僅見當十一種據張綱伯
 咸豐大錢考載尚有當二十當三十當四十當百等但
 均係試鑄品故未進呈樣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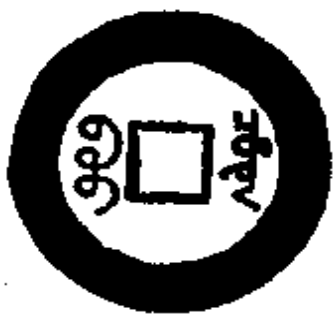
咸豐通寶

一



祖 寶武

二



祖 寶川



七



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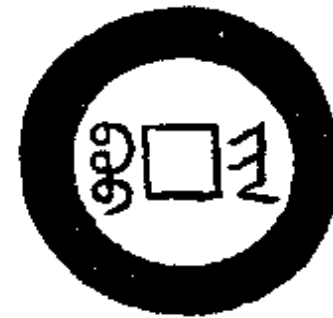
三



祖 寶昌



祖 寶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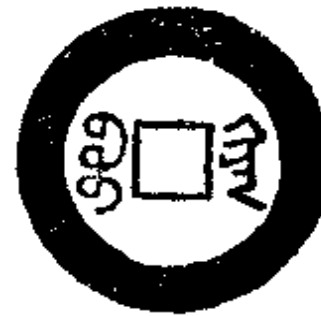
祖 寶晉



六



四



祖 寶黔



祖 寶桂

咸豐重寶



樣

上列寶武寶川寶晉寶桂寶雲寶黔俱未見大錢寶昌則當十未見僅有當五十一種會典一四年奏准江西省寶昌局照部頒式樣鼓鑄當十當五十大錢一

咸豐通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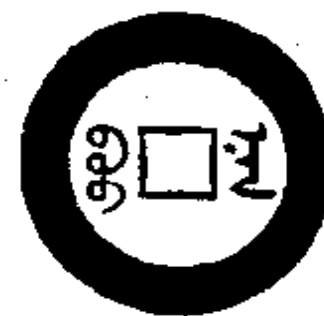
一



寶廣



二



寶南

三



寶福



四



樣



五



樣

上列寶廣寶南小平錢各一品廣東湖南未鑄大錢故
未見寶福小平及當一十當二十大錢各一品大錢用
紫銅稱通寶不書當十當二十而書一十二十均爲與
各直省相異之點會典一二年奏准福建省寶福局添
設兩鑪鼓鑄當十當二十當五十當百各項大錢一按

福建大錢有自當十至當百均稱通寶者有均稱重寶者有稱重寶邊郭兼紀重者其他試鑄品尚不與焉

六



樣

右寶福局鐵制錢東華錄咸豐五年正月一福建巡撫呂佺孫奏閩省錢局鼓鑄乏銅籌議改鑄鐵錢以充民用下部知之又九年八月庚子一諭軍機大臣等前據王懿德等奏閩省局存鐵錢十二萬串由調赴天津水師戰船及另雇商船配運赴津等語（中略）著恆福俟運到時察看情形如果壅滯難行亦可作為廢鐵暫為

存儲一觀此兩段記載其開鑄及停用情形可以概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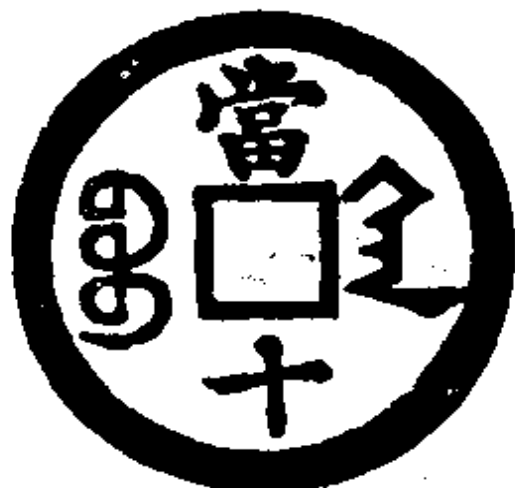
咸豐通寶



咸豐重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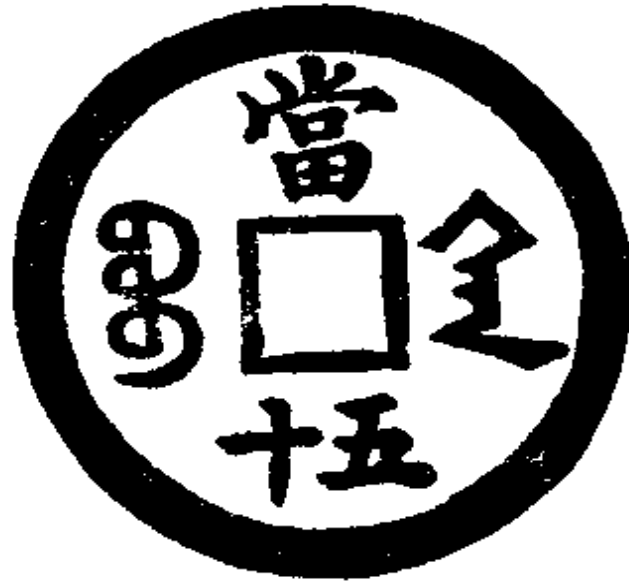
寶陝
祖



樣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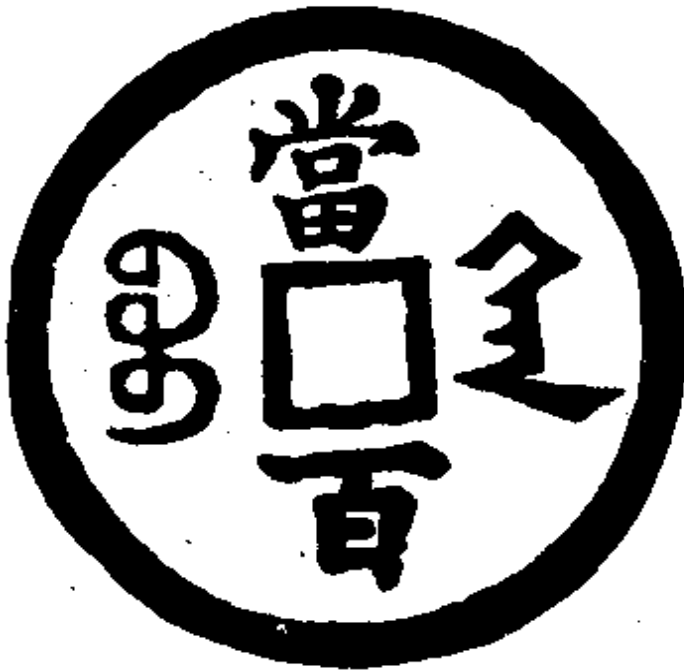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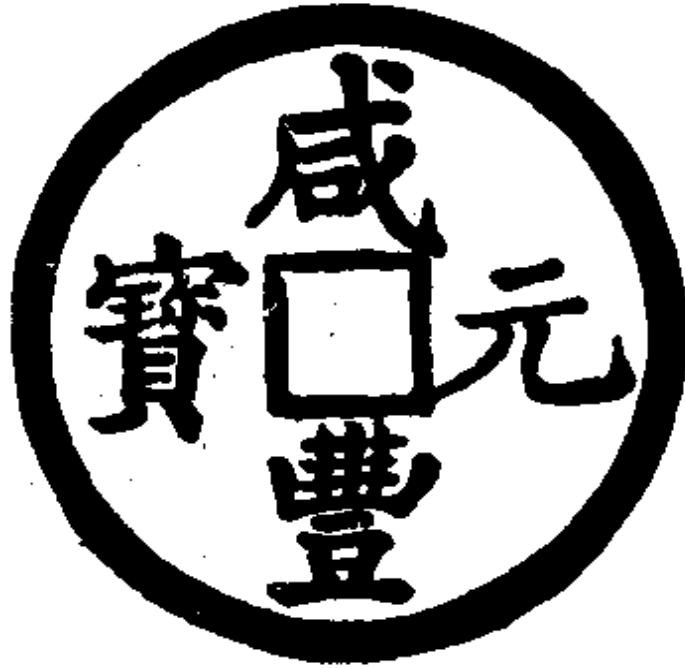


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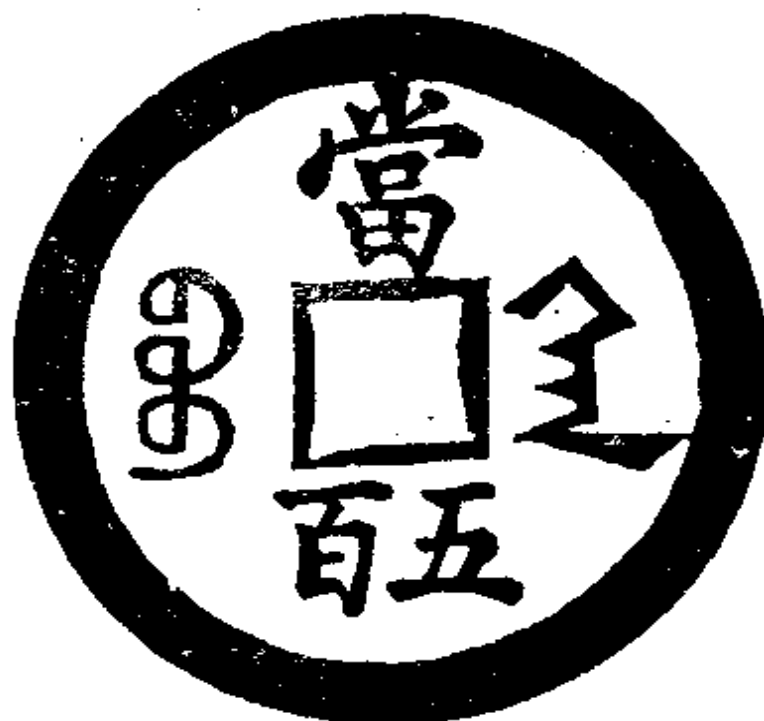
錢譜

五十二

咸豐元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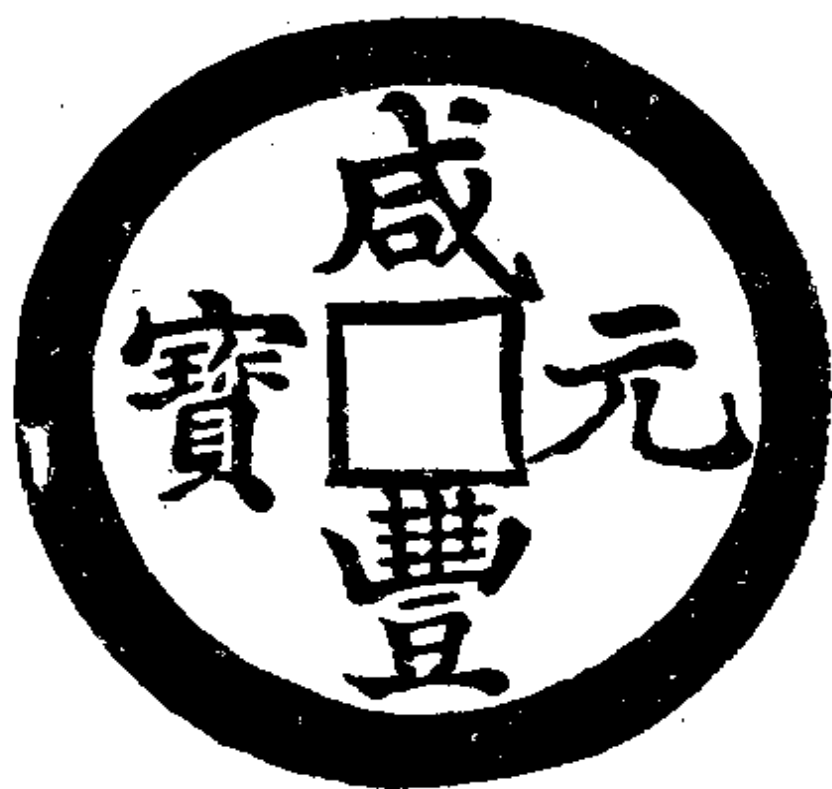
樣



樣

錢譜

五十三



樣

右寶陝錢自小平至當千共六品陝西省鑄續文獻通
 考及東華錄咸豐四年五月一諭王慶雲陝西巡撫奏陝局鼓

鑄大錢進呈錢樣一摺陝西省局鼓鑄當十至當千既已漸次通行商民便於行用着即照所議辦理

咸豐通寶



咸豐重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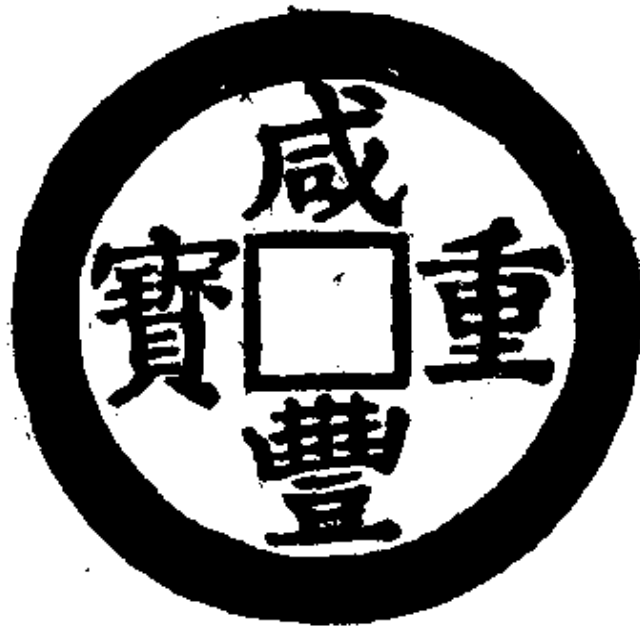
寶
文



樣

錢譜

五十四



二



咸豐元寶



上列寶蘇錢自小平至當百共四品江蘇省鑄

錢譜

五十五

咸豐重寶



二



樣



疎

咸豐元寶



一



樣

錢譜

五十大



二



樣



三



樣

上列寶河大錢自當十至當千共五品河南省鑄會典
 一四年奏准河南省建設寶河局委糧鹽道督辦監鑄
 遵照部章鑄當十當五十當百各種大錢當十重四錢
 四分當五十重一兩二錢鑄咸豐重寶字樣當百重一
 兩四錢鑄咸豐元寶字樣一今實品中尚有當五百當

錢譜

五十七

千兩種足補正史之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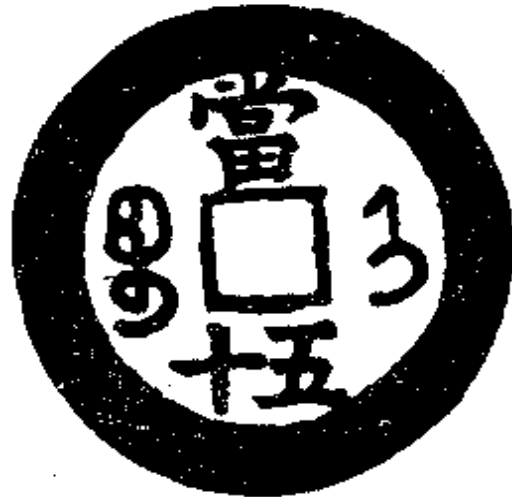
咸豐重寶



二



樣 寶 濟



樣

上列寶濟當十當五十大錢各一品山東省鑄

咸豐通寶



樣



樣

咸豐重寶



樣



樣

錢譜

五十八



三



樣

咸豐元寶



樣

錢譜

五十九



二



樣



上列寶鞏局小平錢二品自當五至當千大錢各一品
 甘肅省鑄續通考及東華錄五年正月一壬辰諭軍機
 大臣等易棠奏酌擬變通制錢分兩一摺甘肅省銅價

甚貴且須兼鑄大錢若制錢分兩仍按每文重一錢二分鼓鑄非獨工料過重亦易啓奸民私鑄改鑄之弊所有該省寶鞏局鼓鑄制錢分兩著照易棠所請酌量變通每錢一文減爲八分……」據此可知大錢鼓鑄當在四年

鐵錢

咸豐通寶



樣

咸豐重寶



樣

上列寶鞏局鑄小平及當五大錢各一品



寶地
樣

右寶迪鉛當十大錢甘肅迪化州今屬新維以按光緒九年

錢譜

六十一

二年 鑄聖訓及東華錄五年正月「丙子諭內閣廣福奏
 升府 鑄聖訓及東華錄五年正月「丙子諭內閣廣福奏
 隴獲銅鉛各鑛設局鼓鑄以濟經費並進呈樣錢一摺
 (中略)所籌尚屬周妥其局名著定爲寶迪錢面清文
 即用寶迪字樣一按寶迪錢市面常見者有當入當十
 兩種黃紅銅均有獨未見鉛製者

咸豐通寶



租 寶伊



租 阿克蘇

寶伊阿克蘇小平錢各一品大錢均未見

咸豐元寶



葉爾羌

樣

葉爾羌當百大錢紅銅製題准鼓鑄未見明文

錢譜

六十二

咸豐寶藏

一



銀錢 樣

二



樣

西藏銀錢二品小者重五分大者重一錢邊郭紀年為元年當是元年鑄

附官票 寶鈔

官票

第二萬六千四百三十七號

準二兩平足色

拾

光緒三年拾月初一日

戶部
票凡
者與
並准
章程
項偽
律治

咸豐三年以度支告匱既鑄大錢復行鈔法以濟國用
茲從清續文獻通考內選錄有關之上諭二篇用備考
証

諭一

諭內閣前有旨派左都御史花沙納陝西道御史王茂蔭會同戶部堂
官妥議鈔法奏明辦理茲據花沙納等公同酌議具奏並繪具官票式
樣進呈朕詳加披覽所擬章程各條尙屬周密著即照所請定爲官票
名目先於京師行用俟流通漸廣再頒發各省一律遵辦官票之行與
銀錢並重部庫出入收放相均其民間銀錢私票行用仍聽其便商賈
交易亦無抑勒洵爲裕國便民良法總期上下相信歷久無弊即使國
用充裕官票照舊通行該部即遵旨刊刻告示並著步軍統領衙門順
天府五城一體出示曉諭遵行

寶鈔



論二

諭內閣惠親王等奏請頒行銀錢鈔法一摺據稱銀票以便出納錢鈔以利流通請令京師及直省均由戶部頒行銀票錢鈔任聽民間日用行使並完納地丁錢糧鹽關稅課及一切交官等項俾文武官員軍民人等咸知銀票即是實銀錢鈔即是制錢釐定成數搭放搭收以期上下一律流通等語自來制用常經銀錢並重用楮作幣歷代通行見在銀價昂貴需用浩繁民間生計維艱必須與時通變使鈔票與銀錢兼權並用以冀裒多益寡日見充盈茲據巡防王大臣大學士軍機大臣戶部合詞籲請實已詢謀僉同著即照所議由戶部製造錢鈔頒發中外與見行銀票相輔通行其應如何搭收搭放酌定成數以昭限制總期官民兩便出納均平所有一切應辦事宜著戶部詳細酌覈妥議章程具奏

按銀票分一兩三兩五兩十兩五十兩五種錢鈔有五
百文一千文一千五百文二千文五千文十千文五十
千文百千文多種宮中所藏均未備茲票鈔各列一種

同治通寶 重寶



大 寶泉



大



大 寶源

穆宗同治元年行同治錢上列寶泉局小平錢當十大

錢譜

六十三

錢各一品及寶源局小平錢一品均屬庫貯之大樣錢
其餘如祖錢母錢及各省進呈品宮中俱未見

光緒通寶



一



祖 寶泉



三



母



二



樣



四



樣



五



七



九



寶源



樣
以下至二
十四均同



寶武



六



八



母



寶直



寶南

錢譜

六十四



十一



寶蘇



十三



寶福



十五



寶昌



十二



寶蘇



十四



寶福



十六



寶餅



十七



寶浙



十九



寶陝



二十一



寶東
雲南東川府



十八



寶浙
機器鑄



二十



寶雲



二十二



廣
機器鑄

錢譜

六十五

二十三



寶廣
機器鑄



二十四



機器鑄

德宗光緒元年行光緒紀元錢同治十三年題端上列錢二十四

品其中十八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等號為機器鑄按

機器鑄錢始自福建次屬廣東張壽鏞等著皇朝掌故

彙編載光緒十一年閩浙總督楊昌濬疏請開鑄用機

器鑄錢如議行又十二年兩廣總督張之洞疏請在粵

省設局用機器試造制錢並仿鑄銀元制錢重庫平一

錢背面鑄明分兩今宮中藏錢未見機鑄寶福或係開鑄而未呈樣寶廣則二十二號寶品與記載正相符合清史稿亦載廣東機鑄事但錢重作七分據此可以正其誤

宣統通寶



寶泉

大

宣統元年行宣統通寶錢按宣統京局錢祇有寶泉而無寶源緣寶源局已於光緒三十一年九月裁撤寶泉局亦僅留兩廠茲節錄戶部原奏云

戶部謹奏爲天津造幣總廠銅幣業經開鑄請將當十大錢停止鼓鑄仍於寶泉局酌留兩廠改鑄制錢恭摺仰祈聖鑒事竊查上年四月間臣部擬於減戶工兩局每年暫按六卯鼓鑄以便騰出銅斤留備製造銅元之用仍俟銀錢總廠開鑄後兩局應否裁撤屆時查看情形再行奏明辦理等因奏准在案現在天津造幣總廠業經開機試鑄銅幣自應妥籌酌辦……臣等公同商酌擬請截至本年九月應將寶泉寶源兩局鑄造當十大錢即行停止其九月以前鑄出之錢均令解交臣部兌收俟交收清楚後兩局即可裁撤惟新式銅幣雖已通用而民間購買零星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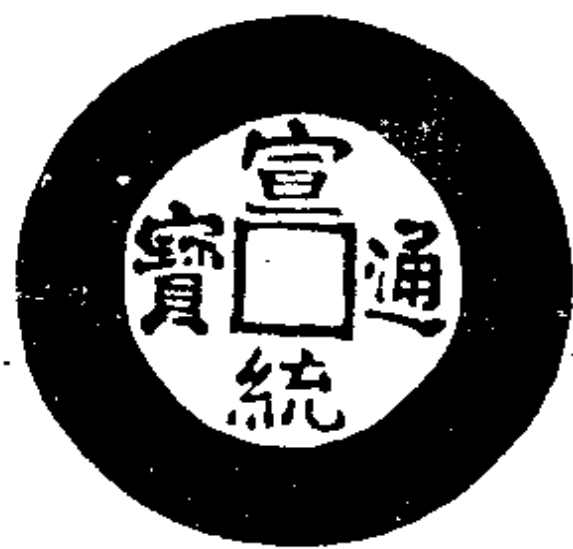
補助之貨尚不可少京中制錢素缺必須預爲籌備
擬於寶泉局酌留二廠將兩局現存銅鉛撥歸該二
廠改鑄制錢仍歸臣部錢法堂管理其寶泉局工匠
除排留數成鑄造制錢外下餘與寶源局該項人等
均責成該兩局監督妥爲遣散光緒三十一年八月

十九日奉旨依儀

見光緒
京報

附奉先殿用大錢





二

上列二品俗稱太平錢爲奉先殿用錢鮑康大錢圖錄
云「奉先殿所用各祇四角皆墜此錢遇列聖升祔時
則更易新建元鑄者」是錢原藏奉先殿與鮑氏記載

相符

清史不載

掌故攸關特附於末